

公司代码：603701

公司简称：德宏股份

浙江德宏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张宁、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丽丽 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蔡春晖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定为：以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股本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股，剩余可供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分配。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本公司已在本报告中描述了公司经营发展中可能面对的风险，敬请查阅“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之“（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8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7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2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1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2
第九节	公司治理.....	60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62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63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64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本公司、德宏股份	指	浙江德宏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德宏有限	指	湖州德宏汽车电器系统有限公司、浙江德宏汽车电器系统有限公司
深创投	指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红土	指	浙江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江苏计华	指	江苏计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博时营发	指	北京博时营发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天健事务所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江铃汽车	指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福田汽车	指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福田康明斯	指	北京福田康明斯发动机有限公司
中国重汽	指	中国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福田发动机厂	指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福田发动机厂
江淮汽车	指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东风朝柴	指	东风朝阳朝柴动力有限公司
常柴股份	指	常柴股份有限公司
道依茨一汽	指	道依茨一汽（大连）柴油机有限公司
江淮朝柴	指	合肥江淮朝柴动力有限公司
昆明云内	指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江淮纳威司达	指	安徽江淮纳威司达柴油发动机有限公司
报告期、本期	指	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上期	指	2016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浙江德宏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德宏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Zhejiang Dehong Automotive Electronic & Electrical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无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张宁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朱国强	闵峥
联系地址	浙江省湖州市南太湖大道1888号	浙江省湖州市南太湖大道1888号
电话	0572-2756170	0572-2756170
传真	0572-2756309	0572-2756309
电子信箱	investor@dehong.com.cn	investor@dehong.com.cn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湖州市南太湖大道1888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13000
公司办公地址	浙江省湖州市南太湖大道1888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3000
公司网址	www.dehong.com.cn
电子信箱	investor@dehong.com.cn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德宏股份	603701	无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杭州市江干区钱江路1366号华润大厦B座
	签字会计师姓名	林国雄、景彩子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100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75楼75T30室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李启迪、钟舒乔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6 年 4 月 12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5年
营业收入	509,031,386.61	415,982,443.52	22.37	409,431,254.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0,686,834.12	67,738,174.89	19.12	54,661,158.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3,717,012.92	64,359,099.56	14.54	52,872,803.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355,787.15	74,939,939.94	-28.80	73,794,965.99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5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92,254,285.96	546,345,051.84	8.40	277,268,876.95
总资产	849,693,660.85	742,120,538.08	14.50	472,402,266.54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5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8	0.61	11.48	0.5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8	0.61	11.48	0.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2	0.58	6.90	0.5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15	15.02	减少0.87个百分点	20.9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93	14.28	减少1.35个百分点	20.31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17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19,860,221.22	121,669,361.25	124,725,713.90	142,776,090.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752,481.99	20,758,412.56	18,835,414.84	21,340,524.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8,522,306.15	18,964,509.36	17,363,070.88	18,867,126.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20,639.66	18,896,708.24	11,635,120.33	16,303,318.92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7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04,144.05		-9,672.79	-22,322.9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602,690.74		2,647,137.11	2,143,174.1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5,212,791.27		1,337,918.42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				

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0,228.00			-12,516.8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262.97			
所得税影响额	-1,230,839.83		-596,307.41	-319,979.92
合计	6,969,821.20		3,379,075.33	1,788,354.48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 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车用交流发电机的研发、生产、销售及相关技术服务。车用交流发电机是将车用发动机所产生的机械能转化为电能的装置,是汽车的主要电源和车用发动机的关键零部件之一。其功用是当发动机正常运转时,向车载用电设备包括汽车电子控制装置、照明及信号装置以及其他辅助电器等提供持续、稳定的电能,同时向蓄电池充电。

随着汽车电子化程度的日益提高,车用交流发电机的产品性能直接影响着车辆的稳定运行,对汽车驾驶的安全性、舒适性以及能耗和排放均具有重要影响。除主要用于汽车外,车用交流发电机还广泛用于工程机械、农用机械等非道路机械。

公司产品主要定位于中高端市场,拥有 8 大系列逾 300 个主要型号,是国内车用交流发电机产品线最丰富的公司之一。

(二) 经营模式

1、销售模式

根据不同的目标市场及客户,公司销售模式分为主机配套直销模式和售后维修经销模式。其中公司主要以面向主机配套市场的直销为主,经销销售所占比例较小。

（1）主机配套市场销售模式

公司在主机配套市场中采用直销模式，由本公司直接与发动机厂或汽车整车厂签订销售合同并销售产品。公司主要通过与客户进行同步产品开发获得业务机会，在合作开发产品投产后则获取相应配套产品订单。按照该模式，在发动机厂或汽车整车厂新型号发动机产品前期研发、设计阶段，公司即开始参与承担配套发电机的研发、设计、样品试制、样品测试、装车路试及图纸确认会签等工作，待新发动机研发成功后则直接转入后续量产的配套供应。

（2）售后维修市场销售模式

售后维修市场采用经销商销售的模式，由公司营销人员通过市场考察，以省为单位逐步确定一批综合销售能力、信誉度和市场开发能力较强的经销商，由公司对经销商进行直接管理。销售具体流程为：公司根据市场具体情况确定销售额度、产品价格及促销政策的细节后将产品销售给经销商，通过经销商在其销售网络区域内销售产品。公司与经销商之间货款一般先行结清后发货。针对售后维修市场，公司每年度对经销商相关人员进行产品技术应用知识培训；对经销商按年度进行考核，根据年度综合考核情况决定经销合同的续签。

2、生产模式

公司推行精益生产方式，以销售订单为驱动进行生产安排。基于与客户签订的年度框架合同，按照客户的月度订单由制造部根据订单并结合产成品的库存情况，编制月度预测计划，经销售、制造等部门评审后，由制造部确定次月生产计划，并进行动态管理。根据月度生产计划，结合销售发货的需求，由制造部编制三天计划。再由制造部根据三天计划编制一天计划，并具体安排组织生产。如计划订单有所变更，由销售部门提交计划调整通知单，经制造部门确认后，调整生产作业计划。

3、采购模式

公司实行计划与订单驱动相结合的采购方式。每年采购物流部根据公司年度销售计划制定全年采购计划并与供方签订年度采购合同，每月根据月度销售计划编制主要物资采购计划并实施采购。采购管理体系的设计以“质量第一”为主旨，同时平衡考虑了成本控制、及时供应以及供应商关系维护等方面，符合公司业务模式，利于公司长远发展。

（三）公司所处的行业

公司所处的车用交流发电机行业已形成市场化的竞争格局，各企业面向市场自主经营，行业主要通过政府部门的宏观调控并结合行业协会自律进行管理。作为产业链上游，汽车交流发电机生产厂商主要为车用发动机厂和汽车整车厂配套。车用发动机厂所属的内燃机行业及汽车整车厂所属的汽车行业的整体发展情况直接影响车用交流发电机行业的发展水平。

我国的车用交流发电机行业分为主机配套和售后维修两个市场，主机配套市场根据应用的车型不同可以细分为乘用车配套市场和商用车配套市场。公司在我国商用车配套发电机领域，产品市场占有率连续多年保持领先地位。

车用交流发电机作为内燃机的关键零部件之一，通过集成在内燃机中而间接应用于汽车、工

程机械与农业机械等下游行业。由于前述下游行业，特别是汽车与工程机械行业具有较强的周期性特征，从而使得公司所处的车用交流发电机细分行业也呈现出一定的周期性波动。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和积累，已形成以下主要竞争优势：

（一）公司拥有先发优势及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车用交流发电机的研发、生产、销售和相关技术服务，经过多年的经营和发展，公司在商用车配套发电机市场形成综合优势，在规模、技术上均处于国内同行业领先地位。公司是中国内燃机工业协会理事、电机电器分会理事长单位，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电机电器委员会副理事长单位，2011 年以来，公司先后被评定为“中国汽车电子电器电机行业‘十佳企业’”、“中国汽车电子电器电机行业创新企业”、“中国内燃机零部件行业排头兵企业”、“中国汽车电机电器电子行业优秀上市公司”。

公司客户主要为国内知名的发动机厂和汽车整车厂，主要客户有江铃汽车、福田康明斯、中国重汽、福田发动机厂、东风朝柴等。

（二）公司具有独特的研发设计能力以及对市场需求的快速反应能力；

公司一贯高度重视自主研发和技术创新，公司 2006 年被科学技术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认定为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2007 年被评定为浙江省高新技术企业，2008 年公司经过重新评审，依照《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被浙江省四部门联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在 2011 年 10 月 14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2014 年、2017 年，公司均再次被重新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的企业技术中心 2002 年被浙江省经贸委认定为省级技术中心，2007 年被认定为省级高新技术研发中心，2009 年被认定为省级优秀企业技术中心。2012 年 12 月，公司与中国工程院院士饶芳权及其团队建立了院士专家工作站。2014 年，公司被浙江省科学技术厅评定为“浙江省企业研究院”；2017 年，被评定为浙江省优秀企业研究院。

（三）公司拥有成本控制优势；

公司发电机产能不断的提升，为进一步维护、开发大型客户提供了生产保障；随着技术和工艺改进、规模效应显现，成本优势也日益凸显，多种产品综合性能接近国际知名品牌，具有很强的性价比优势，赢得了良好的市场口碑。公司强大的配套能力以及精细化的成本控制有效保证了利润空间。

（四）公司的“申湖”商标在国内车用交流发电机特别是商用车配套发电机市场享有很高的声誉和知名度。

作为中国较早从事车用交流发电机研发、生产的企业之一，公司在车用交流发电机行业特别

是商用车配套市场享有较高的声誉和知名度。公司“申湖”商标为浙江省著名商标。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17 年,我国经济发展继续坚持着稳中求进的大方向不变,总体经济形势保持着稳中向好的态势。随着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深入,改革效应正在逐步显现。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17 年全年国内生产总值 82.7 万亿元,GDP 较上年增长 6.9%。作为全球汽车市场第一大消费国,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2017 年我国汽车的产销量分别为 2,901.54 万辆和 2,887.89 万辆,比上年同期分别增长 3.19%和 3.04%。其中作为与国家宏观经济紧密相关的商用车行业,在国家经济“稳中有升”、供给侧改革初见成效、基建工程投资不断增加的宏观背景下,以及新版 GB1589 标准实施、“9.21 治超”和更加严格的环保政策等方面的影响下,市场容量持续扩大,重卡市场更是出现了爆发式增长。2017 年我国商用车产销量分别完成 420.87 万辆和 416.06 万辆,与上年同期相比产销分别增长了 13.81%和 13.95%。

在上述整车行业市场背景下,公司作为国内商用车配套交流发电机的主要供应商,面对市场竞争异常激烈的复杂形势,充分发挥团队精神,开拓创新、求真务实,顺利完成了 2017 年公司董事会制定的经营目标。2017 年全年公司完成发电机产销量 124.14 万台和 126.65 万台,分别较上年增长 11.66%和 23.03%,增长速度跑赢整个汽车甚至商用车行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17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0,903.14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22.3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068.68 万元,比上年同期上升 19.1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371.70 万元,比上年同期上升 14.54%。

2017 年度公司被江铃汽车、福田汽车、福田康明斯、福田发动机厂、江淮汽车、江淮纳威司达、江淮朝柴、常柴股份、道依茨一汽、昆明云内等客户评选为优秀供应商、质量优秀奖等奖项;荣获 2017 年度中国汽车电机电器电子行业十佳企业和行业优秀上市公司等荣誉。

2017 年,公司主要经营管理工作情况如下:

1、发挥综合优势,抢抓市场份额。

2017 年各大商用车企业全面量产国五排放标准产品,市场竞争日趋激烈。公司近几年充分地做好了技术储备,在国五产品的全覆盖准备上跑赢竞争对手,为公司今年的销售增长创造了有利条件,包括抓住了重卡市场爆发的机遇。随着主机厂布局国六,公司已积极争取了多个未来主流新产品开发资格,为公司未来的市场竞争打下坚实的基础。同时,公司依托在技术、质量、服务等各方面的综合优势,进一步提升了在昆明云内、东风朝柴等多家主机厂的市场份额,大功率电机市场也实现了明显突破。

2、制造力求精益、质量持续改进

2017 年,持续通过价值流程图分析和工序间节拍平衡分析和设备综合效率统计分析,找到生产制造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并进行改进,减少了现场在制品库存,提高了生产效率。同时结合装备和

装备管理能力的提升，设备智能化和自动化程度进一步提高，生产能力和制造水平不断增强；质量方面，在做好产品检验、故障模式分析等基础上，通过内、外部审核的手段进行全方位质量体系监控，依据 TS16949 精神持续完善和优化各流程，通过 FORD Q1 等多层次质量会议制度建立快速有效的质量处理反应机制，继续不断提升公司的质量控制水平。

3、加大研发力度，着力产品创新

2017 年，公司大力提升研发试验条件、引进优秀技术人才，为产品研究开发及持续优化提供了更佳保障。新开发或持续优化的高效低噪声发电机、高效率的爪极嵌磁钢混合励磁大功率发电机以及节能型智能发电机设计独到、各具特点，体现了高效率、轻量化、智能化的发展方向，有效解决了不同客户使用过程中的痛点。电动真空泵已完成可靠性试验，48V BSG 电机在进一步的性能验证中。2017 年，公司共获得专利授权 14 项。截止 2017 年底，累计拥有授权专利 79 项，其中发明专利 4 项。

4、建立健全机制，促进员工成长

持续结合公司发展需要，分析员工和岗位个体差异对培训的需求梯度，深入开展员工素养技能教育和人才队伍建设，并完善了培训后期跟踪工作的系统流程。继续在全公司范围内营造全员为持续改善做贡献的氛围，提升全员持续改善工作，优化建议改善项评比激励机制，有效提升了员工的工作方法和工作能力。2017 年，公司向部分员工实施了股权激励，形成了长效的约束与激励结合的发展机制，为推动公司业绩增长提供了积极动力。

5、优化财务预算分析，加强内部控制管理

2017 年公司进一步规范了财务核算管理能力，强化了财务分析与成本管控能力，使财务管理对生产经营活动更具指导作用。不断规范与完善上市公司相关财务活动，及时优质的完成季报、年报的财务信息披露工作。同时公司进一步完善了营运资金和投融资管理制度，加强了资金的合理运用，降低融资成本，增加了投资收益。

6、做好信息披露，加强规范治理

2017 年，公司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时准确完成了各项临时报告和定期报告的信息披露工作，与投资者进行适当的交流互动，依法依规做好股东董监高的减持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工作，及时依规召开了年度股东大会、临时股东大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等各项会议，保证了上市公司的规范运作和有效治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布的沪市上市公司 2016 至 2017 年度的信息披露工作评价结果中，我公司评价结果为第一等级 A，该等公司数量占比为 24.6%。

7、按照公司战略，开展对外投资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综合实力，把握发展机遇，按照公司布局的战略规划，积极做好公司投资相关工作。2017 年初，投资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德济新能源（上海）有限公司，作为公司开展新能源汽车零部件相关工作的平台与窗口。围绕公司战略发展方向，年内对众多相关标的公司进行了必要的调研、沟通和评估，包括两次停复牌，在公司投资方面形成了有效积累。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经天健事务所审计，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0,903.14 万元，同比增长 22.3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068.68 万元，同比增长 19.12%。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509,031,386.61	415,982,443.52	22.37
营业成本	340,408,751.03	270,598,203.47	25.80
销售费用	25,154,175.23	21,604,481.08	16.43
管理费用	53,133,599.85	48,408,423.62	9.76
财务费用	-120,056.26	-1,302,290.61	90.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355,787.15	74,939,939.94	-28.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888,800.95	-186,173,904.01	61.3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69,937.64	190,401,063.61	-108.02
研发支出	17,535,597.04	15,354,060.23	14.21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0,903.14 万元，同比增长 22.37%；营业成本 34,040.88 万元，同比增长 25.80%。

2017 年度公司凭借综合优势并依托于国内较好的整车市场发展趋势，营业收入实现较快增长。营业成本增长主要系销量增长及原材料采购单价上升所致。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	505,542,271.73	339,138,931.29	32.92	22.58	25.96	减少 1.8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发电机	505,542,271.73	339,138,931.29	32.92	22.58	25.96	减少 1.8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比

			(%)	比上年增 减 (%)	比上年增 减 (%)	上年增减 (%)
国内	505,336,335.70	339,057,607.68	32.90	22.58	26.01	减少 1.83 个百分点
国外	205,936.03	81,323.61	60.51	13.25	-51.53	增加 52.79 个 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 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 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 年增减 (%)
发电机 (万 台)	124.14	126.65	21.19	11.66	23.03	-9.91

产销量情况说明

无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 总成本 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 期占总 成本比 例 (%)	本期金 额较上 年同期 变动比 例 (%)	情况 说明
电气机械 及器材制 造	直接材料	309,667,758.16	91.31	244,719,399.35	90.89	26.54	
	直接人工	12,175,087.63	3.59	10,473,742.58	3.89	16.24	
	制造费用	17,296,085.50	5.10	14,054,739.41	5.22	23.06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 总成本 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 期占总 成本比 例 (%)	本期金 额较上 年同期 变动比 例 (%)	情况 说明
发电机	直接材料	309,667,758.16	91.31	244,719,399.35	90.89	26.54	
	直接人工	12,175,087.63	3.59	10,473,742.58	3.89	16.24	
	制造费用	17,296,085.50	5.10	14,054,739.41	5.22	23.06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31,597.42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62.50%；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3,975.22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42.07%；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其他说明

无

2.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销售费用	25,154,175.23	21,604,481.08	16.43
管理费用	53,133,599.85	48,408,423.62	9.76
财务费用	-120,056.26	-1,302,290.61	90.78

财务费用变动情况说明：财务费用本报告期金额较上年同期金额增长 90.78%，主要系利息收入同比减少所致。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7,535,597.04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00
研发投入合计	17,535,597.04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3.44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63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5.11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00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投入主要用于汽车交流发电机及其他相关技术的研究开发。报告期内，公司积极致力于新产品和新技术的开发与应用，以进一步拓展市场。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355,787.15	74,939,939.94	-28.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888,800.95	-186,173,904.01	61.3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69,937.64	190,401,063.61	-108.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长 61.39%，主要系本期收回到期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 108.02%，主要系上年同期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募集资金到位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72,312,499.73	8.51	107,126,553.89	14.44	-32.50	主要系公司利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应收票据	61,060,291.41	7.19	43,168,104.40	5.82	41.45	主要系公司以商业承兑汇票结算的客户的销售额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159,307,140.48	18.75	121,874,976.14	16.42	30.71	主要系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增加所致
持有待售资产	16,257,264.63	1.91	0.00	0.00	不适用	主要系公司机电路 77、78、79 号的房屋建筑物在本期列入市政规划拆迁范围，其对应的房屋及

						建筑物、土地使用权等本期从投资性房地产科目转入此科目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85,000,000.00	21.77	130,000,000.00	17.52	42.31	主要系本报告期购买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11,186,649.28	1.32	28,528,927.03	3.84	-60.79	主要系公司机电路 77、78、79 号的房屋建筑物在本期列入市政规划拆迁范围，其对应的房屋及建筑物、土地使用权本期从此科目转入持有待售资产科目所致
固定资产	199,845,584.40	23.52	124,180,550.26	16.73	60.93	主要系公司部分八里店三期工程转为固定资产所致
在建工程	10,419,487.72	1.23	48,365,848.11	6.52	-78.46	主要系公司部分八里店三期工程转为固定资产所致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1.18	0.00	0.00	不适用	主要系公司经营资金周转增加短期贷款所致
应付股利	240,000.00	0.03	0.00	0.00	不适用	主要系 2017 年公司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公司进行现金分红时，激励对象就其获授的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应取得的现金分红由公司代为收取，待该部分限制性股票解锁时返还激励对象所致
其他应付款	48,849,831.03	5.75	4,788,511.12	0.65	920.15	主要系公司收到部分机电路拆迁补偿款以及 2017 年公司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预计了回购义务款所致
一年内到期	0.00	0.00	10,000,000.00	1.35	不适用	主要系期初借款

的非流动负债						本期归还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61,884.62	0.14	364,149.97	0.05	219.07	主要系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大于计税基础而确认的应纳税差异增加所致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9,520,000.00	14.07	78,400,000.00	10.56	52.45	主要系公司2017年度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致
库存股	23,056,000.00	2.71	0.00	0.00	不适用	主要系2017年公司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预计了回购义务款所致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投资性房地产	1,894,643.71	为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固定资产	52,823,194.03	为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无形资产	14,638,988.02	为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合计	69,356,825.76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汽车制造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产能状况

√适用 □不适用

现有产能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工厂名称	设计产能	报告期内产能	产能利用率 (%)
八里店厂区	145 万台	124.14 万台	85.61

在建产能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在建产能工厂名称	计划投资金额	报告期内投资金额	累积投资金额	预计投产日期	预计产能
八里店厂区-年产 100 万台汽车交流发电机项目	18,978.00	1,645.48	12,112.75		年产 100 万台发电机（其中已形成 65 万台产能，已包括在设计产能中）

产能计算标准

□适用 √不适用

2. 整车产销量

□适用 √不适用

3. 零部件产销量

√适用 □不适用

按零部件类别

√适用 □不适用

零部件类别	销量			产量		
	本年累计	去年累计	累计同比增减 (%)	本年累计	去年累计	累计同比增减 (%)
发电机 (万台)	126.65	102.94	23.03	124.14	111.18	11.66

按市场类别

√适用 □不适用

零部件类别	整车配套市场销量			售后服务市场销量		
	本年累计	去年累计	累计同比增减 (%)	本年累计	去年累计	累计同比增减 (%)
发电机 (万台)	119.38	95.89	24.50	7.27	7.05	3.12

4. 新能源汽车业务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本报告期末总资产	本报告期末净资产	本报告期净利润
湖州申湖电机制造有限公司	制造业	车用发电机装配生产及销售	3,330,000.00	16,233,909.54	7,172,145.85	389,418.40
湖州德宏爱科泰克汽车电器有限公司	制造业	汽车发电机制造、销售及技术服务	14,772,740.00	1,764,047.50	-537,354.36	229,945.89
湖州宏广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制造业	汽车配件及五金的研发、销售	4,350,000.00	8,699,661.50	1,553,488.51	-722,508.58
德济新能源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研发及服务	新能源汽车领域内的专业技术、机电设备专业技术、汽	11,800,000.00	2,141.31	-858.69	-858.69

		车整车专业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汽车零部件、电子产品的销售				
--	--	--	--	--	--	--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行业竞争格局

车用交流发电机行业及其产业链下游的内燃机行业和汽车行业均具有较高的市场化水平，行业内企业在市场竞争中优胜劣汰。我国车用交流发电机行业主要由外资和自主品牌两大阵营企业组成，目前，外资企业仍在竞争中占有优势地位。在长期的竞争过程中，行业内部分自主品牌企业通过长期专注主业，不断吸取国内外同行业的先进技术和管理经验，提高自身竞争实力，缩小了与外资领先厂商之间的差距，并于部分关键技术领域实现了国内和国际领先，实现了产品配套领域从低端市场过渡到中高端市场。

我国的车用交流发电机行业分为主机配套和售后维修两个市场，主机配套市场集中了国内最主要的车用交流发电机制造企业，占据了车用交流发电机大部分市场份额，因此其竞争情况可以基本反映整个车用交流发电机行业的市场竞争格局。

车用交流发电机主机配套市场根据应用的车型不同可以细分为乘用车配套市场和商用车配套市场，两者由于乘用车和商用车在我国发展情况的不同导致其市场竞争格局也有较大区别。

(1) 乘用车配套市场

目前我国乘用车主机配套市场以外资品牌为主导。造成这种现象的原因，一方面是国内生产的乘用车车型多为国外的成熟车型，这些车型在国外已有长期合作的配套企业，汽车引进国内生产初期，大多数车型仍然由国外原有的配套企业负责配套生产，如丰田汽车及本田汽车的发电机

由日本电装公司配套；现代汽车的发电机由韩国万都公司配套。与此同时，伴随传统商用车企业对乘用车市场的积极开拓以及自主品牌乘用车企业实力的不断提升，德宏股份等自主品牌企业已成功进入乘用车配套市场。

（2）商用车配套市场

目前国内商用车主机配套市场呈现了多元化竞争的格局。由于我国在中重型卡车和客车等商用车领域较早建立了比较完整的工业体系，商用车配套的主要发动机及其零部件生产企业经过多年的发展，并通过技术引进、消化、吸收而具备了较强的竞争力，形成了自主品牌和外资品牌共同竞争的市场格局。

2、行业发展趋势

我国汽车工业经过多年高速发展产销量已居世界第一，随着我国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汽车行业告别了高速增长期，但受益于国内汽车消费仍处于持续普及阶段，我国汽车行业仍将保持稳定增长。

根据汽车行业发展的历史经验，千人汽车保有量是判断乘用车消费空间的重要因素之一。目前我国千人汽车保有量水平与全球每千人汽车保有量平均水平仍有差距，和发达国家相比差距更大，我国汽车工业未来的市场成长空间依然巨大，市场持续成长的发展前景依然看好。商用车方面，国家实施城镇化建设，规划建设丝绸之路经济带、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推进孟中印缅、中巴经济走廊建设等，将带动铁路、公路、管道等基础设施的新建和扩建，并促进客运和货运需求的增加，为商用车的消费增长提供了持续的动力。从中长期来看，随着中国经济的发展，扩大内需政策的出台，居民收入的增长，消费能力的提升，中国汽车工业及为汽车工业提供配套的本行业还有较大的发展空间。

2017年，我国宏观经济运行缓中趋稳、稳中向好，社会经济增长进一步带动居民消费增长和社会生产发展。2018年，国内生产总值预期目标增长6.5%左右，预计宏观经济平稳运行，购置税政策退出会影响乘用车短期终端需求，治超、排放升级等因素仍有利于促进商用车置换需求。

世界各国史无前例的严排放法规，给汽车的电源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我国新能源汽车在国家补贴推动下发展快速，规划到2020年新能源汽车销量占汽车总体销量的比例达到7%以上。48V电子系统在传统汽车领域蔓延，内燃机结合48V的BSG起动发电一体机的弱混合动力系统是应对排放要求的一种高性价比方案，其节油效果明显、成本低，将在乘用车领域推广应用。

公司是国内商用车配套发电机的排头兵企业，已连续多年在国内商用车配套发电机领域市场占有率处于领先地位，和同行业其他企业相比，公司具有以下优势：

（1）先发优势和客户基础优势

公司是中国较早从事车用交流发电机生产的企业之一，公司目前已与国内主要的发动机及汽车整车厂商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并成为多家发动机厂的独家供应商或主要供应商。目前，公司主要客户有江铃汽车、福田康明斯、道依茨一汽、福田发动机厂、江淮纳威司达等国内知名的发动机厂或汽车整车厂，并间接为戴姆勒集团、依维柯汽车、德国曼等国际知名汽车品牌厂家提供配套。

（2）技术优势

公司拥有多年的车用交流发电机研发、制造经验，从 2003 年以来一直参与公司客户各类新型和改进型发动机配套发电机的设计和开发，积累了丰富的设计和制造经验，培育了一批车用交流发电机领域内的设计、开发和工艺专业人才，目前公司已完全具备与发动机厂同步设计、同步开发能力。

公司拥有的核心技术涵盖了车用交流发电机制造的主要技术领域，包括带泵发电机制造技术、混合励磁技术、长寿命技术、轴承防护技术、轻量化技术、快速样件技术等。

（3）成本控制优势

随着我国汽车工业的竞争愈来愈激烈，行业下游的发动机厂和汽车整车厂越来越依靠上游零部件企业为其分担日益增加的成本压力，零部件企业的成本控制能力日益成为其核心竞争力之一。相比业内国有企业和合资企业，公司的成本控制能力和质量管理水平对其市场竞争力的提升更为重要。公司在设计阶段就将成本控制纳入研发目标，为此公司组成包括技术、采购、物流、质管、工艺工装、制造等相关人员在内的跨部门的项目团队，在产品设计和结构布置、原材料采购、制造工艺、质量检测等各个环节进行优化，在提高产品质量的前提下有效控制生产成本和质量成本。公司设核价处，专门核定公司原材料的采购价格，每年初根据公司下达的成本控制目标，结合上一年度的实际采购情况与当年原辅材料的价格趋势，严格控制原材料采购价格。

（4）质量和品牌优势

公司在多年发展中逐步建立了完善的质量管理和控制体系，在产品设计和制造工艺、材料采购、生产过程、最终检验和售后服务等领域全方位推行 ISO/TS16949 质量管理和质量保证标准。公司连续多年荣获众多国内知名发动机厂、汽车整车厂“A 级供应商”、“优秀供应商”、“合作优胜奖”、“质量优胜奖”等荣誉称号或免检产品认定。作为中国较早从事车用交流发电机研发、生产的企业之一，公司在车用交流发电机行业特别是商用车配套市场享有较高的声誉和知名度。公司“申湖”商标为浙江省著名商标。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1、作为国家鼓励发展的节能汽车领域的高效内燃机关键部件，公司在发电机产品上要继续深耕。

公司立足于做车用交流发电机行业民族企业的领先者，坚持以市场为导向，巩固国内商用车配套发电机市场领先地位，稳步拓展车用发电机国际市场、乘用车市场、售后市场和车用发电机关键电子器件市场，并立足于自主创新，通过强化公司研发体系的建设，实现新工艺、新技术和新设备的技术创新和储备，全面提高公司技术水平和市场竞争力，提高企业核心竞争力，提升企业品牌价值。

2、积极布局国家鼓励发展的汽车、装备行业新技术领域。

公司将充分考虑自身在资金、技术和管理等方面的优势，本着有利于股东利益、有利于公司发展的基本原则，在充分调研和研究分析的基础上，选择合适的、有长期发展前景和盈利能力的如新能源汽车、智能汽车、智能装备等新技术企业或技术成果，作为收购、兼并的对象，整合资源，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快速地发展。

3、择机涉足其他行业，积极应对经济周期性影响。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主要经营计划如下：

1、继续做大做强车用发电机，是企业的根本，在稳定好，保持好，深挖好现有主机客户市场的同时，积极开拓新市场，抢占新的市场份额，提高市场占有率；同时加大开发乘用车市场、售后市场和国际市场的力度，寻找合适的客户和时机，提高市场地位。

2、技术研发上对技术难题要进行攻关，根据不同应用市场的要求优化发电机平台，同时重点推进产品的轻量化、模块化结构设计，不断提升产品性价比。学习先进管理方法，优化新项目开发管理，提高效率，缩短开发周期。配置资源开展包括新能源汽车相关技术的研究与开发，加快电动真空泵、48V-iBSG、电机驱动系统等项目的深入研究和产业化运用。

3、进一步推进精益管理、质量管理和供应链管理，践行精益设计和规划优先的精益生产指导思想，提高供应商管理平台和质量管理体系的运行水平，加强部门之间的协同合作，高效、保质、保量地保证销售任务的完成，持续加强对产品成本的管控。

4、根据公司所处的发展阶段，公司将通过内部培训、联合培养、人才引进等多种方式大力扩充人才队伍，包括设立企业（上海）研究院并结合德济新能源平台，引进高端优秀人才，不断改

善员工的知识结构、年龄结构和专业结构，建立符合企业快速发展需要的人才梯队。适当扩大股权激励范围，鼓励员工为企业作出更大贡献。

5、按照企业发展的要求，充实完善各项制度，不断改善公司运营管理机制，坚持以“法”治企，促进企业健康发展。学习贯彻监管机构最新法规和要求，在此基础上做好信息披露及其他与上市公司平台相关的各项工作。重视公司社会责任活动，提升并维护公司良好的社会形象。

6、按照公司发展战略方向，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上市公司功能，加强与专业机构或人员的合作，进一步做好投资相关工作，促进公司健康持续较快发展。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宏观经济周期性波动的风险

车用交流发电机作为内燃机的关键零部件之一，通过集成在内燃机中而间接应用于汽车、工程机械与农业机械等下游行业。由于前述下游行业，特别是汽车与工程机械行业具有较强的周期性特征，从而使得发行人所处的车用交流发电机细分行业也呈现出一定的周期性波动。一般来说，当宏观经济快速增长时，市场对汽车、工程机械、农业机械的需求量也快速提升，从而带动车用交流发电机细分行业迅速成长；反之，当宏观经济增速放缓时，车用交流发电机细分行业的增速也将随之放缓，甚至出现下滑的情形。因此，宏观经济周期性波动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2、产品价格被迫下调的风险

车用交流发电机细分行业作为汽车、工程机械与农业机械等行业产业链上的一环，受到产业链生态规律的制约。由于汽车整车厂商以及机械制造厂商面临较为充分的市场竞争，使得其不得不阶段性重估并调整产品市场价格。为保证利润率，汽车整车厂商以及机械制造厂商通常会要求其供应商相应调整价格，从而迫使整个产业链上的行业顺次调整，因此，车用交流发电机的产品价格存在被迫下调，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

3、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原材料占比较高，2016 年度和 2017 年度，原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90.89%和 91.31%。公司主要原材料为漆包线、端盖、调节器、整流桥、真空泵及爪极，上述六种原材料成本合计占到直接材料成本的 70%左右，其中由于漆包线主要为铜材，其占产品直接材料成本的比重随铜价波动而呈现较大变化，是公司发电机产品成本的主要影响因素。如果主要原材料价格未来持续大幅波动，将直接影响生产成本，公司存在原材料价格波动的经营风险，并可能因此而导致公司经营业绩的大幅波动。

4、客户相对集中的风险

公司车用交流发电机产品主要供应给江铃汽车、福田康明斯、中国重汽、福田发动机厂、东风朝柴等汽车整车厂和发动机厂。2016 年度和 2017 年度发行人向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额占同期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分别为 63.72%和 62.50%，占比较高。企业下游客户较为集中是汽车零部件行业的特点。如果上述主要客户经营情况发生变化或转向其他车用交流发电机生产厂家采购产品，导致其对公司产品的需求量下降，将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5、产品质量缺陷与产品非正常使用风险

发电机是发动机系统的关键零部件之一，在汽车开动过程中持续运转。公司无法排除个别产品存在缺陷的可能。另外，公司产品系通过装在发动机系统中应用在汽车整车上再最终销售给终端客户，中间环节多且涉及与其他汽车整车用电器、真空系统的相互匹配，影响零部件的配套；在终端客户的使用过程中，亦可能存在超负荷不当使用等情形。上述各种因素可能会导致公司产品在使用过程中出现问题，并由此而导致下游客户的索赔。特别是近年来，国家关于汽车质保的要求不断提高，《缺陷汽车产品召回管理条例》已于 2013 年正式实行，加重了公司下游客户的质保责任，提高了其成本，而汽车在使用过程中出现的问题有时难以清晰地鉴别责任主体，故不排除公司存在分担部分客户质保成本的风险。

6、技术风险

随着国家对产业结构调整的不断深入，汽车工业已经从粗放型发展转向精细化发展，汽车技术发展路线日益清晰，汽车零部件市场需求量逐年增长的同时，对产品功能、品质等要求不断提升和变化，新产品的开发速度很快，若公司技术进步跟不上步伐，则会给公司的经营带来一定风险。

7、应收账款金额较大和超过信用期回款的风险

2016 年度和 2017 年度，公司的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12,187.50 万元和 15,930.71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6.42%和 18.75%，占比较高。公司下游客户主要是国内知名的发动机厂和商用车整车厂，信誉较好，大部分应收客户款项均能在信用期内收回，但受个别客户经营波动影响，报告期内存在延迟付款情况。如果公司不能及时回收应收账款，则会对公司的现金流与财务状况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

8、存货减值的风险

按行业惯例，汽车整车厂与发动机厂一般会根据历史产销数据，要求零部件供应商建立和保持相应数量的安全库存。由于发电机品种众多，为应对客户的需求波动并快速交货，公司实际备货往往会超过前述最低保有量，而客户在经营过程中可能会对其产品进行改型以应对市场需求，

客户改型可能会导致公司的少量额外备货使用价值降低，存在减值风险。另外，如果原材料和产品价格出现较大波动，公司也会存在存货减值的风险。

9、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向风险

在对募投项目进行决策之前，公司对项目的市场前景以及实施过程当中可能遇到的技术性障碍进行了仔细的研究，并据此安排了募投项目建设与投产、达产的周期，结合公司在行业地位、技术、品牌等方面的优势制订了详细的营销策略。但是，随着国内汽车市场的增速减缓，下游客户可能会调整甚至压缩扩产计划，导致公司募投项目的计划产能难以得到足够的消化，从而对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另外，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仍然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有可能因为工程进度、施工质量、资金来源等发生不利变化，导致项目不能如期达产。

面对上述诸类风险，公司将积极拓展新客户，发展新市场，加大技术研发投入，积极运用新技术，提高产品附加值，完善质量控制体系，加强供应商责任管理，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加强资产管理和管控，以及研究采取其他适当的风险化解措施，全面提升公司的抗风险能力。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制订了《浙江德宏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以下简称“《分红回报规划》”)。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规划，并于2015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上述规划进行了修订。

公司对上市后未来三年的股利分配预案进行了规划，具体如下：公司上市当年及其后两个会计年度，每年向股东现金分红比例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二十。同时，在确保足额年度现金分红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以另行增加股票股利分配方案。公司目前处于成长期，未来仍存在资金支出的安排，如公司采取现金及股票股利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的，现金分红在当

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未来董事会将根据公司发展情况及重大资金支出的安排，按公司章程的规定适时调整现金与股票股利分红的比例，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分红回报规划方案于公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正式实施。本方案执行期限届满前，公司董事会应当根据届时的实际情况重新制定新的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方案，并按照决策程序进行重新审议。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分红政策没有发生变化。

1、2017 年 5 月 5 日，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于 2017 年 5 月 19 日实施了权益分派，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总股本 7,840 万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0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25 股，共计派发现金 2,352 万元，转增 1,960 万股，本次分配后总股本为 9,800 万股。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13 日披露的《浙江德宏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22）。

2、2017 年 9 月 5 日，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7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于 2017 年 9 月 21 日实施了权益分派，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总股本 9,960 万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5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20 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494 万元，转增 1,992 万股，本次分配后总股本为 11,952 万股，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15 日披露的《浙江德宏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58）。

以上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及审议程序的规定，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分红标准和比例符合公司《分红回报规划》的规定。

（二）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7 年	0	3.50	4.4	38,844,000.00	80,686,834.12	48.14
2016 年	0	3.00	2.5	23,520,000.00	67,738,174.89	34.72
2015 年	0	4.00	0	29,008,000.00	54,661,158.39	53.07

注：公司 2017 年度共有两次利润分配，其中 2017 年半年度以总股本 9,960 万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息 1.50 元（含税，共计派息 1,494.00 万元），同时以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利润分配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股本为基数，每 10 股派

息 2.00 元（含税，共计派息 2,390.40 万元），同时以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上述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中现金分红的数额暂按报告期末总股本 11,952 万股计算，实际将以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计算为准。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股改相关的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注 1	注 1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深创投	注 2	完成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浙江红土	注 3	完成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注 4	注 4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深创投	注 5	注 5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浙江红土	注 6	注 6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	注 7	注 7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注 8	注 8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深创投	注 9	注 9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浙江红土	注 10	注 10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其他	注 11	注 11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注 12	注 12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注 13	注 13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注 14	注 14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注 15	注 15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	注 16	注 16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其他承诺								
其他承诺								

注 1：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自公司股票上市至其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将相应进行调整，下同），

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则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在上述禁售期满后，其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其所持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注 2：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深创投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深创投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

注 3：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浙江红土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浙江红土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

注 4：自其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24 个月内，其本人转让的公司股份总额不超过股票上市之日所持有公司股份总额的 30%。其减持公司股份时，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如其违反上述持股锁定期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而减持公司股份的，其本人承诺违规减持公司股份所得归公司所有。其所持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将提前五个交易日向公司提交减持原因、减持数量、未来减持计划、减持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影响的说明，并由公司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减持将采用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其所持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价格低于发行价的，则减持价格与发行价之间的差额由公司在现金分红时从分配当年及以后年度其应分得的现金分红中予以先行扣除，且扣除的现金分红归公司所有。自公司股票上市至本公司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底价下限和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

注 5：深创投所持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应提前五个交易日向公司提交减持原因、减持数量、未来减持计划的说明，并由公司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减持采用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允许的其他转让方式；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转让的公司的股份不超过公司持有股份的 100%。深创投减持公司股票时，应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

注 6：浙江红土所持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应提前五个交易日向公司提交减持原因、减持数量、未来减持计划的说明，并由公司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减持采用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允许的其他转让方式；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转让的公司的股份不超过公司持有股份的 100%。浙江红土减持公司股票时，应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券

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

注 7：自公司股票正式挂牌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当某一年度首次出现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每股净资产的情形时，公司应当在 5 日内召开董事会、25 日内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稳定股价具体方案（方案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拟回购或增持公司股份的种类、数量区间、价格区间、实施期限等内容），并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等方案后的 5 个交易日内启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并应提前公告具体实施方案。

公司稳定股价的措施：

(1) 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份，应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2) 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公司应依法通知债权人，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

在完成必需的审批、备案、信息披露等程序后，公司方可实施相应的股份回购方案。

(4) 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回购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

- ① 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所募集资金的总额；
- ② 公司单次回购股份不超过总股本的 2%，一个年度回购股份总额不超过总股本的 5%；
- ③ 公司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600 万元。

当上述②、③两项条件产生冲突时，优先满足第②项条件的规定。

(5) 公司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票。

(6) 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预案后，公司股票若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超过每股净资产时，公司董事会可以做出决议终止回购股份事宜。

注 8：(1) 本人目前未从事与德宏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的经营业务，与德宏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不会发生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今后亦将不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德宏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的现有业务及相关产品相同或相似的经营活动，包括但不限于以投资、收购、兼并、委托经营与德宏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现有业务及相关产品相同或相似的公司或者其他经济组织的形式与德宏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任何形式的同业竞争。

(2)本人目前或将来投资控股的企业也不从事与德宏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或相似的经营业务，与德宏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不进行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如本人所控制的企业拟进行与德宏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或相似的经营业务，本人将行使否决权，以确保与德宏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不进行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

(3)如有在德宏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经营范围内相关业务的商业机会，本人将优先让与或介绍给德宏股份或其控股子公司。对德宏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已进行建设或拟投资兴建的项目，本人将在投资方向与项目选择上，避免与德宏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或相似，不与德宏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同业竞争，以维护德宏股份的利益。如出现因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德宏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注 9: (1) 深创投目前未从事与德宏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的经营业务，与德宏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不会发生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今后亦将不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德宏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的现有业务及相关产品相同或相似的经营活动，包括但不限于以投资、收购、兼并、委托经营与德宏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现有业务及相关产品相同或相似的公司或者其他经济组织的形式与德宏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任何形式的同业竞争。

(2)深创投目前或将来投资控股的企业也不从事与德宏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或相似的经营业务，与德宏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不进行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如深创投所控制的企业拟进行与德宏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或相似的经营业务，深创投将行使否决权，以确保与德宏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不进行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

(3)如有在德宏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经营范围内相关业务的商业机会，深创投将优先让与或介绍给德宏股份或其控股子公司。对德宏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已进行建设或拟投资兴建的项目，深创投将在投资方向与项目选择上，避免与德宏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或相似，不与德宏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同业竞争，以维护德宏股份的利益。如出现因深创投及深创投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德宏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深创投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注 10: (1) 浙江红土目前未从事与德宏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的经营业务，与德宏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不会发生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今后亦将不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德宏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的现有业务及相关产品相同或相似的经营活动，包括但不限于以投资、收购、兼并、委托经营与德宏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现有业务及相关产品相同或相似的公司或者其他经济组织的形式与德宏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任何形式的同业竞争。

(2)浙江红土目前或将来投资控股的企业也不从事与德宏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或相似的经营业务，与德宏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不进行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如浙江红土所控制的企业拟进行与德宏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或相似的经营业务，浙江红土将行使否决权，以确保与德宏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不进行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

(3) 如有在德宏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经营范围内相关业务的商业机会，浙江红土将优先让与或介绍给德宏股份或其控股子公司。对德宏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已进行建设或拟投资兴建的项目，浙江红土将在投资方向与项目选择上，避免与德宏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或相似，不与德宏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同业竞争，以维护德宏股份的利益。如出现因浙江红土及浙江红土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德宏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浙江红土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注 11：公司承诺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若在投资者缴纳股票申购款后且公司股票尚未上市交易前，因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对于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不含原股东公开发售的股份），公司将按照投资者所缴纳股票申购款加该期间内利息（按照银行 1 年期存款利率计算），对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进行退款。

若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交易后，因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不含原股东公开发售的股份），回购价格不低于回购公告前 30 个交易日该种股票每日加权平均价的算术平均值，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上述回购实施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公司将及时提出预案，并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讨论。

若因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公司将本着主动沟通、尽快赔偿、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沟通赔偿。

注 12：其承诺未来不以任何方式占用浙江德宏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资金。

注 13：就浙江德宏汽车电器系统有限公司以 2010 年 7 月 31 日作为变更基准日整体变更为浙

江德宏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时净资产折股行为涉及个人所得税事宜，其本人承诺若因公司整体变更中由公司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以及除资本溢价外的其他资本公积部分转增资本公积金所形成的股份公司资本公积金部分在今后转增股本时，将由公司股东按照国家相关规定以及税务机关的要求以个人自有资金自行履行纳税义务。其保证不因上述纳税义务的履行致使公司和公司上市后的公众股东遭受任何损失。

注 14：针对公司及其子公司报告期内存在未为全体员工全额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情形，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宏保、张元园夫妇作出承诺：若今后发生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因上述行为需公司进行补缴或受到国家相关部门的罚款或其他行政处罚的情况，将由其本人全部承担；其本人保证不因上述行为致使公司和公司上市后的公众股东遭受任何损失。

注 15：其将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注 16：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取有关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本公司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执行财政部制定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本次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该变更对本公司本期财务报告无重大影响。

(2)本公司编制 2017 年度报表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将原列报于“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和损失变更为列报于“资产处置收益”。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调减 2016 年度营业外收入 18,300.97 元，营业外支出 27,973.76 元，调增资产处置收益-9,672.79 元。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6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9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5.00
财务顾问		-
保荐人	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经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完成	具体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52）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	募集资金	100,000,000.00	85,000,000.00	0.00
银行理财	自有资金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0.0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认真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的要求，始终依法经营，积极纳税，公司为客户提供优质产品和服务，不断加强安全生产、环境保护等方面的工作。

(三) 环境信息情况**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万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新股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880	75.00	160		2,000	-1,944	216	6,096	51.0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5,880	75.00	160		2,000	-1,944	216	6,096	51.0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1,056	13.47				-1,056	-1,056	0	0
境内自然人持股	4,824	61.53	160		2,000	-888	1,272	6,096	51.00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960	25.00			1,952	1,944	3,896	5,856	49.00
1、人民币普通股	1,960	25.00			1,952	1,944	3,896	5,856	49.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7,840	100.00	160		3,952	0	4,112	11,952	100.00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17年5月5日，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于2017年5月19日实施了权益分派，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总股本7,840万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30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25股，共计派发现金2,352万元，转增1,960万股，本次分配后总股本为9,800万股。详见公司于2017年5月13日披露的《浙江德宏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22）。

2、2017年8月16日，公司完成了160万股限制性股票登记事宜，公司股本总额增加至9,960万股。详见公司于2017年8月22日披露的《浙江德宏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结果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52）。

3、2017年9月5日，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7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于2017年9月21日实施了权益分派，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总股本9,960万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5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20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494万元，转增1,992万股，本次分配后总股本为11,952万股，详见公司于2017年9月15日披露的《浙江德宏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58）。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总股本由 7,840 万股增加至 11,952 万股。

公司 2017 年度的基本每股收益及每股净资产分别为 0.68 元、5.02 元。在其他不变的情况下，假设按照本报告期初股本 7,840 万股计算，2017 年度的基本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分别为 1.03 元、7.55 元。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张元园	3,360	0	1,680	5,040	首发承诺及承诺期内获得转增	2019年4月12日
张宏保	528	0	264	792	首发承诺及承诺期内获得转增	2019年4月12日
张宁	48	0	24	72	首发承诺及承诺期内获得转增	2019年4月12日
施旻霞	252	252	0	0	首发承诺	2017年4月12日
唐美凤	66	66	0	0	首发承诺	2017年4月12日
傅根生	66	66	0	0	首发承诺	2017年4月12日
倪为民	66	66	0	0	首发承诺	2017年4月12日
沈斌耀	60	60	0	0	首发承诺	2017年4月12日
陈顺英	60	60	0	0	首发承诺	2017年4月12日
王凯凯	56.4	56.4	0	0	首发承	2017年4月12日

					诺	
胡丕学	56.4	56.4	0	0	首发承诺	2017年4月12日
蔡建锋	56.4	56.4	0	0	首发承诺	2017年4月12日
沈建荣	56.4	56.4	0	0	首发承诺	2017年4月12日
张婷婷	56.4	56.4	0	0	首发承诺	2017年4月12日
朱国强	36	36	0	0	首发承诺	2017年4月12日
赵丽丽	0	0	24	24	股权激励锁定未 满	
朱国强	0	0	18	18	股权激励锁定未 满	
中层以上 管 理 人 员、核 心 技 术 人 员 及 核 心 业 务 人 员 19 人	0	0	150	150	股权激励锁定未 满	
合计	4,824	888	2,160	6,096	/	/

注：赵丽丽持有的限售股 24 万股、朱国强持有的限售股 18 万股，中层以上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核心业务人员 19 人合计持有的限售股 150 万股，均为股权激励限售股，将分三期进行解锁，解除限售日期分别为 2018 年 7 月 18 日、2019 年 7 月 18 日、2020 年 7 月 18 日。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 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 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 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A 股	2017 年 7 月 17 日	14.56 元	160	2017 年 8 月 16 日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总股本由 7,840 万股增加至 11,952 万股。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由 49.59% 变动为 48.80%。报告期期初资产总额为 742,120,538.08 元，负债总额为 195,550,476.89 元，资产负债率为 26.35%；期末资产总额为 849,693,660.85 元，负债总额为 257,289,883.49 元，资产负债率为 30.28%。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2,73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2,325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张元园		50,400,000	42.17	50,400,000	无		境内自然人
张宏保		7,920,000	6.63	7,920,000	质押	2,060,000	境内自然人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452,160	3.73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浙江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180,820	3.5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施旻霞		3,780,000	3.16		无		境内自然人
江苏计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800,000	1.51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北京博时营发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1,165,016	0.97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倪为民		990,000	0.83		无		境内自然人
唐美凤		911,250	0.76		无		境内自然人
沈斌耀		900,000	0.75		质押	650,00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452,160	人民币普通股	4,452,160				
浙江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180,820	人民币普通股	4,180,820				
施旻霞	3,7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780,000				
江苏计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00,000				
北京博时营发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1,165,016	人民币普通股	1,165,016				
倪为民	9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90,000				
唐美凤	911,250	人民币普通股	911,250				
沈斌耀	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00,000				
王凯凯	846,000	人民币普通股	846,000				
蔡建锋	846,000	人民币普通股	846,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张宏保和张元园为夫妻关系；深创投参股浙江红土，深创投与浙江红土属一致行动人；博时营发的董事兼总经理吉洋在江苏计华兼任董事，博时营发和江苏计华为计华投资管理公司间接持股的公司。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张元园	50,400,000	2019 年 4 月 12 日		承诺上市后股票锁定三十六个月
2	张宏保	7,920,000	2019 年 4 月 12 日		承诺上市后股票锁定三十六个月
3	张宁	720,000	2019 年 4 月 12 日		承诺上市后股票锁定三十六个月
4	赵丽丽	240,000	2018 年 7 月 18 日		见限售条件说明
5	朱国强	180,000	2018 年 7 月 18 日		见限售条件说明
6	孙峥艳	144,000	2018 年 7 月 18 日		见限售条件说明
7	吴鑾炜	120,000	2018 年 7 月 18 日		见限售条件说明
8	范伟良	120,000	2018 年 7 月 18 日		见限售条件说明
9	费启明	120,000	2018 年 7 月 18 日		见限售条件说明
10	邢雪岭	120,000	2018 年 7 月 18 日		见限售条件说明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张宏保和张元园为夫妻关系； 2、张宁系张宏保和张元园的女儿。			

限售条件说明：本激励计划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48 个月。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锁安排	解锁时间	解锁比例
第一次解锁	自首次授予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 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第二次解锁	自首次授予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 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次解锁	自首次授予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 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张元园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张元园为公司董事、副董事长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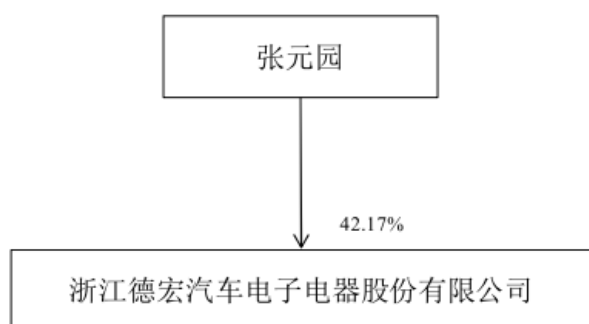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张宏保、张元园夫妻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张宏保先生为公司创始人，公司董事、名誉董事长，张元园女士为公司董事、副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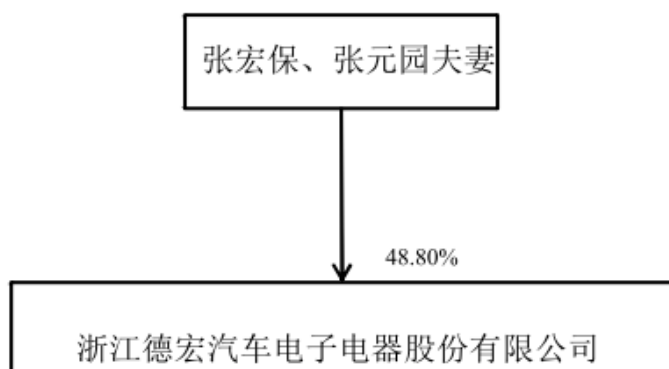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张宁	董事	女	42	2010年9月12日	2019年9月6日	48	72	24	转增股本	27.74	否
	董事长			2016年9月7日	2019年9月6日						
张元园	董事、副董事长	女	67	2010年9月12日	2019年9月6日	3,360	5,040	1,680	转增股本	0.00	否
张宏保	董事	男	70	2010年9月12日	2019年9月6日	528	792	264	转增股本	28.03	否
施旻霞	董事、总经理	女	44	2010年9月12日	2019年9月6日	252	378	126	转增股本	39.73	否
吉洋	董事	女	39	2016年9月7日	2019年9月6日	0	0	0		0.00	是
朱国强	董事	男	42	2016年9月7日	2019年9月6日	36	72	36	转增股本、股权激励	25.22	否
	董事会秘书			2010年9月12日	2019年9月6日						
陈星照	独立董事	男	39	2016年12月30日	2019年9月6日	0	0	0		6.00	否
曹悦	独立董事	男	49	2016年12月30日	2019年9月6日	0	0	0		6.00	否
姚春德	独立董事	男	63	2016年12月	2019年9月	0	0	0		6.00	否

				月 30 日	月 6 日						
沈伟华	监事、监事会主席	女	59	2010 年 9 月 12 日	2019 年 9 月 6 日	0	0	0		0.00	否
陈雪芬	监事	女	65	2017 年 5 月 5 日	2019 年 9 月 6 日	0	0	0		0.00	否
褚勤勤	监事	女	40	2017 年 5 月 31 日	2019 年 9 月 6 日	0	0	0		3.04	否
程晓牡	监事	女	44	2010 年 9 月 12 日	2017 年 5 月 4 日	0	0	0		1.25	是
吴鏊炜	监事	男	32	2010 年 9 月 12 日	2017 年 5 月 30 日	0	12	12	股权激励、转增股本	5.90	否
倪为民	副总经理	男	49	2010 年 9 月 12 日	2019 年 9 月 6 日	66	99	33	转增股本	19.80	否
唐美凤	副总经理	女	50	2010 年 9 月 12 日	2019 年 9 月 6 日	66	91.125	25.125	转增股本	19.77	否
沈斌耀	副总经理	男	42	2010 年 9 月 12 日	2019 年 9 月 6 日	60	90	30	转增股本	19.79	否
张婷婷	副总经理	女	40	2010 年 9 月 12 日	2019 年 9 月 6 日	56.4	63.45	7.05	转增股本	19.69	否
赵丽丽	财务负责人	女	40	2016 年 9 月 7 日	2019 年 9 月 6 日	0	24	24	股权激励、转增股本	20.77	否
沈建荣	副总经理	男	39	2016 年 12 月 12 日	2019 年 9 月 6 日	56.4	63.45	7.05	转增股本	19.72	否
胡丕学	副总经理	男	37	2016 年 12 月 12 日	2019 年 9 月 6 日	56.4	63.45	7.05	转增股本	19.73	否
蔡建锋	副总经理	男	40	2016 年 12 月 12 日	2019 年 9 月 6 日	56.4	84.6	28.2	转增股本	20.04	否
王凯凯	副总经理	男	45	2016 年 12 月 12 日	2019 年 9 月 6 日	56.4	84.6	28.2	转增股本	20.03	否
合计	/	/	/	/	/	4,698	7,029.675	2,331.675	/	328.25	/

注：程晓牡、吴鏊炜报告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至离任公司监事当月为止；褚勤勤报告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自被选举为公司监事次

月起算。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张宁	张宁女士, 现任德宏股份董事长、法人代表, 中国国籍, 1976 年生, 本科学历。1997 年 7 月进入湖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公司工作, 2007 年加入湖州德宏爱科泰克汽车电器有限公司担任销售部经理, 2008 年至 2012 年 2 月担任湖州德宏爱科泰克汽车电器有限公司总经理, 2012 年 2 月至今担任湖州德宏爱科泰克汽车电器有限公司董事长。2018 年 2 月至今担任德济新能源技术(上海)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2010 年 3 月至 2016 年 9 月 6 日先后担任德宏有限、德宏股份董事兼副总经理, 2016 年 9 月 7 日至今担任德宏股份董事、董事长。
张元园	张元园女士, 现任德宏股份董事、副董事长, 中国国籍, 1951 年生, 中专学历, 会计师, 高级经济师。1984 至 2001 年历任湖州市汽车运输公司财务科长、副总经理, 2001 至 2009 年任浙江中屹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2004 至 2010 年 1 月任德宏有限财务负责人。2004 年至今先后担任德宏有限、德宏股份副董事长。除上述职务外, 目前张元园女士还兼任湖州德宏爱科泰克汽车电器有限公司董事, 湖州申湖电机制造有限公司董事。
张宏保	张宏保先生, 现任德宏股份董事、名誉董事长, 中国国籍, 1948 年生, 本科学历。1987 年至 2000 年历任湖州汽车电器厂厂长、湖州市申湖实业总公司总经理、浙江湖州申湖企业集团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01 年至今先后任德宏有限、德宏股份党委书记, 2008 年 2 月至 2016 年 9 月先后担任德宏有限、德宏股份董事长。除上述职务外, 目前张宏保先生还兼任湖州德宏爱科泰克汽车电器有限公司董事, 湖州申湖电机制造有限公司董事。
施旻霞	施旻霞女士, 现任德宏股份董事、总经理, 中国国籍, 1974 年生, 本科学历。1999 至 2002 年历任浙江湖州申湖企业集团公司人事部主任、团委书记, 2002 年 5 月至今任湖州申湖电机制造有限公司董事长, 2004 年至 2010 年 9 月历任德宏有限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兼总经理, 2010 年 9 月至今担任德宏股份董事兼总经理。除上述职务外, 目前施旻霞女士还兼任湖州德宏爱科泰克汽车电器有限公司监事、中国内燃机工业协会电机电器分会理事长、浙江省湖州市第八届人大代表。
吉洋	吉洋女士, 现任德宏股份董事, 中国国籍, 1979 年生, 硕士研究生学历, 2009 年至今担任正诺法律咨询(北京)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除上述职务外, 目前吉洋女士还兼任北京博时营发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营口国发高技术投资有限公司董事、营口计华轴瓦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江苏计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
朱国强	朱国强先生, 现任德宏股份董事、董事会秘书, 中国国籍, 1976 年生, 工商管理硕士, 高级会计师。1995 至 1997 年历任湖州印刷厂出纳、会计, 1997 至 2009 年历任浙江天外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会计、财务主管、财务部长、董事会秘书。2010 年 1 月任德宏有限财务负责人。2010 年 9 月至 2016 年 9 月 6 日担任德宏股份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2016 年 9 月 7 日至今担任德宏股份董事、董事会秘书。
陈星照	陈星照先生, 现任德宏股份独立董事, 中国国籍, 1979 年生, 本科学历, 中国注册会计师, 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2001 年 7 至 2008 年 12 月, 在浙江东方会计师事务所任审计员、项目经理、审计部经理; 2009 年 1 月至 2011 年 8 月, 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任审计部经理; 2011 年 9 月至 2015 年 9 月, 在浙江正味食品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 2015 年 10 月至今在浙江正道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2016 年 12 月 30 日至今任德宏股份独立董事。
曹悦	曹悦先生, 现任德宏股份独立董事、中国国籍, 1969 年生, 研究生学历、法律硕士。2006 年 9 月至 2010 年 12 月在浙江省司法厅工作; 2010 年 12 月至今在浙江省律师协会任副秘书长。2016 年 12 月 30 日至今任德宏股份独立董事。2015 年 12 月至今担任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16 年 3 月至今担任浙江国检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17 年 7 月至今担任万邦德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

	事。
姚春德	姚春德先生，现任德宏股份独立董事，中国国籍，1955年生，工学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1988年7月至1997年10月，在合肥工业大学任讲师、副教授。1993年4月至1994年3月在德国亚琛工业大学应用热力学研究所任客座科学家。1995年1月至1995年12月，在美国密尔沃基先进发动机公司任技术专家；1997年10月至今，在天津大学内燃机燃烧学国家重点实验室任副主任。2015年5月至今，在中国内燃机工业协会专家委员会任副主任，2017年4月，在工信部甲醇汽车试点专家委员会任副主任。2016年12月30日至今任德宏股份独立董事。2015年4月至今担任无锡隆盛科技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5月至今担任南岳电控（衡阳）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年11月至今担任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沈伟华	沈伟华女士，现任德宏股份监事会主席，中国国籍，1959年生，高中学历，助理政工师。1993年起历任浙江湖州申湖企业集团公司申湖大楼总务科副科长，湖州上海申湖汽车电机厂厂长助理、副厂长，2001年至今历任德宏有限、德宏股份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监事。2010年9月至今担任德宏股份监事会主席。
陈雪芬	陈雪芬女士，现任德宏股份监事，中国国籍，1953年生，中专学历，会计师。1993至1996年任湖州申湖小客车大修厂副厂长兼财务科科长，1997年1月至2003年3月任浙江湖州申湖企业集团公司财务处处长，2003年3月退休。2013年10月至2016年8月任湖州市吴兴区申湖幼儿园会计。2017年5月至今担任德宏股份监事。
诸勤勤	诸勤勤女士，现任德宏股份监事，中国国籍，1978年生，大专学历。1997年9月至2010年6月任湖州戴山中心幼儿园教师。2010年9月至今历任德宏股份制造部总装线统计员、计划科副科长。2017年5月至今担任德宏股份监事。
倪为民	倪为民先生，现任德宏股份副总经理，中国国籍，1969年生，大专学历，工程师。1992至2000年任湖州凯楠精密标准件有限公司技术科科长，2001年起历任德宏有限工程师、技术中心主任、质管部部长、副总经理，2010年9月至今任德宏股份副总经理，目前还兼任中国内燃机工业协会电机电器分会秘书长。
唐美凤	唐美凤女士，现任德宏股份副总经理，中国国籍，1968年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93至2001年任浙江湖州申湖企业集团公司、湖州德宏汽车电机厂技术员，2001年起历任德宏有限制造部副部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10年9月至今任德宏股份副总经理。
沈斌耀	沈斌耀先生，现任德宏股份副总经理，中国国籍，1976年生，大专学历，工程师。1996年起任浙江湖州申湖企业集团公司质量管理员。2001年起历任德宏有限质管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10年9月至今任德宏股份副总经理。
张婷婷	张婷婷女士，现任德宏股份副总经理，中国国籍，1978年生，本科学历。1996至2001年历任浙江湖州申湖企业集团公司质量体系管理员、企管部副部长，2001年起历任德宏有限企管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10年9月至今任德宏股份副总经理。
赵丽丽	赵丽丽女士，现任德宏股份财务负责人，中国国籍，1978年生，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2006至2009年历任湖州东方耀业制衣有限公司税务会计、财务经理、董事会秘书，2009至2011年3月任湖州峰华时装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11年4月至2016年9月6日任德宏股份财务部部长。2016年9月7日至今任德宏股份财务负责人。
沈建荣	沈建荣先生，现任德宏股份副总经理，中国国籍，1979年生，汉族，工程硕士，高级工程师。2003年至2016年12月11日历任德宏有限、德宏股份技术中心技术主管、技术中心副主任、技术中心主任、总经理助理，2016年12月12日至今担任德宏股份副总经理。
胡丕学	胡丕学先生，现任德宏股份副总经理，中国国籍，1981年生，汉族，工程硕士。2002年至2016年12月11日历任德宏有限、德宏股份技术中心工程师、产品主管、技术中心副主任、技术中心主任、总经理助理，2016年12月12日至今担任德宏股份副总经理。

蔡建锋	蔡建锋先生，现任德宏股份副总经理，中国国籍，1978 年生，汉族，大专学历。2001 年至 2016 年 12 月 11 日历任德宏有限、德宏股份销售主管、销售经理、总经理助理，2016 年 12 月 12 日至今担任德宏股份副总经理。
王凯凯	王凯凯先生，现任德宏股份副总经理，中国国籍，1973 年生，汉族，大专学历。2001 年至 2016 年 12 月 11 日历任德宏有限、德宏股份销售主管、销售经理、总经理助理，2016 年 12 月 12 日至今担任德宏股份副总经理。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	已解锁股份	未解锁股份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
朱国强	董事、董事会秘书	0	15	14.56	0	15	18	19.35
赵丽丽	财务负责人	0	20	14.56	0	20	24	19.35
合计	/	0	35	/	0	35	42	/

注：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较报告期新授予数量、未解锁股份数量发生变动是因为 2017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其中包括每 10 股转增 2 股）。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吉洋	北京博时营发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2015 年 7 月 1 日	
	江苏计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6 月 28 日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	--------	------------	--------	--------

施旻霞	中国内燃机工业协会电机电器分会	理事长	2015 年 11 月 24 日	
倪为民	中国内燃机工业协会电机电器分会	秘书长	2015 年 11 月 24 日	
陈星照	浙江正道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2015 年 10 月 1 日	
曹悦	浙江省律师协会	副秘书长	2015 年 6 月 14 日	
	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 年 12 月 4 日	
	浙江国检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 年 1 月 21 日	
	万邦德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 年 7 月 14 日	
姚春德	天津大学内燃机燃烧学国家重点实验室	副主任	1997 年 10 月	
	南岳电控（衡阳）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 年 12 月 2 日	
	无锡隆盛科技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 年 3 月 31 日	
	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 年 11 月 17 日	
	中国内燃机工业协会专家委员会	副主任	2015 年 5 月 1 日	
	工信部甲醇汽车试点专家委员会	副主任	2017 年 4 月 1 日	
吉洋	营口国发高技术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4 年 5 月 23 日	
	营口计华轴瓦有限责任公司	副总经理	2013 年 10 月 16 日	
	正诺法律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09 年 3 月 18 日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定，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董事会审议确定，董事、监事的报酬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后报股东大会批准。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根据公司薪酬相关管理制度综合考评或经有权机构批准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详见《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表中的报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328.25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程晓牡	监事	离任	个人原因
吴鏊炜	监事	离任	个人原因
陈雪芬	监事	选举	增补
诸勤勤	监事	选举	增补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79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8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41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262
销售人员	22
技术人员	63
财务人员	11
行政人员	36
采购物流人员	23
合计	41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学历	4
本科学历	69
大专学历	84
大专以下学历	260
合计	417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在客观评价员工业绩的基础上，实现个人基准薪酬与岗位相对价值相匹配、个人薪酬与绩效相匹配、薪酬总额与公司效益相匹配，通过薪酬和绩效管理相结合，提高员工工作热情，奖励先进、鞭策后进，体现以选拔、竞争、激励、淘汰为核心的用人机制。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培训工作在满足公司战略发展的前提下，深入重视了员工个体差异对培训的需求梯度，并构建了培训后期跟踪工作的系统流程。2018 年的培训计划，将从 3 个方向着重进行：公司内培训师培养，培训教材系统化规模化管理，培训体系与升职渠道的合并。培训计划包含团队管理、绩效管理、自我提升、风险控制、安全生产、研发设计、质量管理。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认真贯彻落实各项监管政策，勤勉尽职，科学决策，规范有效运作，圆满完成了对经营管理中重要事项的研讨和审议，保障公司合规经营和持续稳健的发展。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规定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建立了以《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为基础，以董事长、总经理、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为具体规范的一套较为完善的治理制度，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在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程序以及应履行的义务，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经营机构和监督机构科学分工，各司其职，有效制衡的治理结构。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股东大会 3 次，董事会 6 次和监事会 6 次。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其成员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的规定履行职责，在规定范围内行使经营决策权，并负责内部控制的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公司董事会目前共有 9 名成员，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发挥科学决策和战略管理作用，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的同时不断强化风险和资本管理，在围绕业绩和利润分配、战略目标的制定及落实、高管选任、薪酬与绩效考核、财务独立和内控稽核、组织架构有效调整等各类重要事项进行了深入研究和讨论，保障了公司依法合规经营和健康发展。董事会下设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四个专门委员会，除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其他专门委员会召集人全部由独立董事担任。公司的各项治理制度和安排为独立董事、各专门委员会发挥作用提供了充分的保障。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勤勉尽职，充分发挥专业所长，提高了公司董事会运作效率和决策水平，促进公司各项业务稳中有序地发展。

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 1 人。监事会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监督公司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按规定履行职责，及时全面地掌握公司的经营状况，实时对董事会和经营管理层进行监督。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进行信息披露和重大事项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申报工作。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7 年 5 月 5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017 年 5 月 6 日

		www.sse.com.cn , 公告编号: 临 2017-020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7 月 11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 公告编号: 临 2017-037	2017 年 7 月 12 日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9 月 5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 公告编号: 临 2017-054	2017 年 9 月 6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张宁	否	6	6	0	0	0	否	3
张元园	否	6	6	0	0	0	否	3
张宏保	否	6	6	0	0	0	否	3
施旻霞	否	6	6	0	0	0	否	3
吉洋	否	6	1	5	0	0	否	2
朱国强	否	6	6	0	0	0	否	3
陈星照	是	6	3	3	0	0	否	3
曹悦	是	6	1	5	0	0	否	3
姚春德	是	6	1	5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6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5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浙江德宏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 计 报 告

天健审〔2018〕2078 号

浙江德宏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浙江德宏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宏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德宏股份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德宏股份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 关键审计事项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五(二)1, 德宏股份公司 2017 年度合并营业收入 50,903.14 万元, 比 2016 年度 41,598.24 万元增加 9,304.90 万元, 增幅达 22.37%, 收入确认政策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五)。由于本期营业收入同比大幅增加, 且收入为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 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中的应对

(1) 通过查阅销售合同的关键条款及与管理层的沟通, 了解和评估德宏股份公司的收入确认政策;

(2) 了解并测试与收入相关的内部控制, 评价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3) 结合产品类型对收入以及毛利情况执行分析性程序, 判断本期收入金额是否出现异常波动的情况;

(4) 针对销售收入真实性的检查, 我们实施了具有针对性的审计程序, 包括但不限于: 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 包括销售合同、送货单、签收记录、发票、领用清单等; 结合应收账款函证程序, 向主要客户函证本期销售额; 核对主要客户专用网络平台中的结算数据;

(5) 根据客户交易的特点和性质, 执行资产负债表日前后销售收入截止性测试, 核对收入确认相关单据时间节点, 以评估销售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等。

(二)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 关键审计事项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五(一)3,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德宏股份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68,176,729.53 元, 坏账准备 8,869,589.05 元, 账面价值 159,307,140.48 元,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 2017 年度合并营业收入的 31.30%, 占 2017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的 18.75%,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一)。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 且管理层在确定应收账款减值金额时作出了重大判断, 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中的应对

(1) 检查德宏股份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 评估所使用方法的恰当性以及减值准备计提比例的合理性;

(2) 获取德宏股份公司坏账准备计提表, 检查计提方法是否按照坏账准备计提政策执行, 重新计算坏账准备计提金额是否准确;

(3) 通过分析应收账款的账龄和客户信誉及资信情况, 并执行应收账款函证程序

及检查期后回款情况，查阅应收账款历史回款情况，评价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四、其他信息

德宏股份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德宏股份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德宏股份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德宏股份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德宏股份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德宏股份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德宏股份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林国雄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景彩子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二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浙江德宏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2,312,499.73	107,126,553.8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1,060,291.41	43,168,104.40
应收账款		159,307,140.48	121,874,976.14
预付款项		5,186,611.04	4,247,855.8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61,554.76	402,582.1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5,947,629.08	79,817,853.19
持有待售资产		16,257,264.6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85,000,000.00	130,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575,532,991.13	486,637,925.6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11,186,649.28	28,528,927.03
固定资产		199,845,584.40	124,180,550.26
在建工程		10,419,487.72	48,365,848.1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1,438,468.87	32,370,738.8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36,731.45	4,064,093.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033,748.00	17,972,455.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4,160,669.72	255,482,612.48

资产总计		849,693,660.85	742,120,538.0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7,778,600.00	22,006,865.01
应付账款		112,429,163.77	104,213,082.07
预收款项		2,514,332.28	2,642,783.8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8,301,879.01	8,399,668.96
应交税费		5,448,001.76	5,390,568.83
应付利息		12,627.08	13,788.19
应付股利		240,000.00	
其他应付款		48,849,831.03	4,788,511.12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15,574,434.93	157,455,268.0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0,246,242.48	10,326,848.0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16,730,820.02	13,932,430.19
递延收益		13,576,501.44	13,471,780.6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61,884.62	364,149.9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1,715,448.56	38,095,208.88
负债合计		257,289,883.49	195,550,476.8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19,520,000.00	78,4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45,644,330.86	260,025,930.86
减：库存股		23,056,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0,258,618.05	32,189,937.1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09,887,337.05	175,729,183.8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92,254,285.96	546,345,051.84
少数股东权益		149,491.40	225,009.35
所有者权益合计		592,403,777.36	546,570,061.1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49,693,660.85	742,120,538.08

法定代表人：张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丽丽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春晖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浙江德宏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5,395,460.80	101,006,297.2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1,060,291.41	41,840,916.40
应收账款		163,999,882.07	126,303,009.07
预付款项		5,139,688.13	4,149,607.02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268,255.50	4,303,647.65
存货		70,739,189.74	74,853,607.19
持有待售资产		16,257,264.6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85,000,000.00	130,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572,860,032.28	482,457,084.5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3,593,080.00	13,593,080.00
投资性房地产		11,186,649.28	28,528,927.03
固定资产		198,242,613.57	122,288,485.04
在建工程		10,419,487.72	48,365,848.1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1,438,468.87	32,370,738.8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64,971.58	3,786,960.3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033,748.00	17,972,455.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5,879,019.02	266,906,494.38
资产总计		858,739,051.3	749,363,578.9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7,898,600.00	22,066,865.01
应付账款		114,872,972.14	105,604,925.81
预收款项		346,196.83	278,240.31
应付职工薪酬		8,238,879.01	8,324,668.96
应交税费		5,248,108.81	5,211,912.68
应付利息		12,627.08	13,788.19
应付股利		240,000.00	
其他应付款		48,798,266.69	4,344,747.6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15,655,650.56	155,845,148.5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0,246,242.48	10,326,848.0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16,394,487.95	13,560,576.19
递延收益		13,576,501.44	13,471,780.6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61,884.62	364,149.9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1,379,116.49	37,723,354.88
负债合计		257,034,767.05	193,568,503.4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19,520,000.00	78,4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46,562,103.87	260,943,703.87
减：库存股		23,056,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0,258,618.05	32,189,937.18
未分配利润		218,419,562.33	184,261,434.46
所有者权益合计		601,704,284.25	555,795,075.5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58,739,051.30	749,363,578.95
------------	--	----------------	----------------

法定代表人：张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丽丽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春晖

合并利润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509,031,386.61	415,982,443.52
其中：营业收入		509,031,386.61	415,982,443.5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24,021,984.51	341,173,766.89
其中：营业成本		340,408,751.03	270,598,203.4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592,554.87	2,226,806.32
销售费用		25,154,175.23	21,604,481.08
管理费用		53,133,599.85	48,408,423.62
财务费用		-120,056.26	-1,302,290.61
资产减值损失		2,852,959.79	-361,856.9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212,791.27	1,337,918.4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04,144.05	-9,672.79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2,602,690.7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3,329,028.16	76,136,922.26
加：营业外收入			2,655,088.11
减：营业外支出		122,287.8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3,206,740.30	78,792,010.37
减：所得税费用		12,595,424.13	11,433,042.8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611,316.17	67,358,967.5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611,316.17	67,358,967.5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少数股东损益		-75,517.95	-379,207.34

2.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0,686,834.12	67,738,174.8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0,611,316.17	67,358,967.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0,686,834.12	67,738,174.8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5,517.95	-379,207.3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8	0.61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8	0.6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张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丽丽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春晖

母公司利润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505,343,917.79	415,257,744.20
减：营业成本		339,788,391.70	272,971,709.93
税金及附加		2,509,752.27	2,135,523.46
销售费用		24,589,195.20	21,020,035.53
管理费用		50,812,936.4	45,271,122.42
财务费用		-111,639.26	-1,308,115.62
资产减值损失		2,825,895.71	-522,133.5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212,791.27	1,337,918.4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0,116.88	-9,672.79
其他收益		2,602,690.7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3,254,984.66	77,017,847.68
加：营业外收入			2,655,088.11
减：营业外支出		122,059.8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3,132,924.80	79,672,935.79
减：所得税费用		12,446,116.06	11,298,826.4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686,808.74	68,374,109.3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686,808.74	68,374,109.3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0,686,808.74	68,374,109.3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张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丽丽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春晖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8,821,923.85	316,412,893.7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81,914.63	1,463,738.5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393,681.87	9,112,261.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8,397,520.35	326,988,893.3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2,080,765.73	148,752,662.2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588,068.29	30,968,166.3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9,829,447.25	38,976,833.4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543,451.93	33,351,291.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5,041,733.20	252,048,953.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355,787.15	74,939,939.9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83,000,000.00	25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605,833.91	1,337,918.4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3,155,529.30	76,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63,5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2,724,863.21	251,413,918.4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6,613,664.16	57,587,822.43
投资支付的现金		738,000,000.00	38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4,613,664.16	437,587,822.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888,800.95	-186,173,904.0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296,000.00	242,6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67,680,993.24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296,000.00	310,280,993.2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82,680,993.2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8,565,937.64	22,723,973.5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474,962.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565,937.64	119,879,929.6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69,937.64	190,401,063.6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102.72	7,505.3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809,054.16	79,174,604.8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6,121,553.89	26,946,949.0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2,312,499.73	106,121,553.89

法定代表人：张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丽丽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春晖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2,297,117.86	311,223,987.8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78,600.82	1,430,705.6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085,733.61	9,594,403.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1,561,452.29	322,249,096.5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1,603,120.29	150,563,193.3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986,970.28	27,202,411.8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916,309.16	37,441,386.1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514,847.69	32,035,987.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9,021,247.42	247,242,978.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540,204.87	75,006,117.5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83,000,000.00	25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605,833.91	1,337,918.4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3,155,529.30	76,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63,500.00	11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2,724,863.21	251,523,918.4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6,594,864.16	57,494,660.04
投资支付的现金		738,000,000.00	38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4,594,864.16	437,544,660.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870,000.95	-186,020,741.6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296,000.00	242,6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67,680,993.24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296,000.00	310,280,993.2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82,680,993.2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8,565,937.64	22,723,973.5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474,962.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565,937.64	119,879,929.6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69,937.64	190,401,063.6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102.72	7,505.2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605,836.44	79,393,944.8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0,001,297.24	20,607,352.4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395,460.80	100,001,297.24

法定代表人：张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丽丽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春晖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末余额	78,400,000.00				260,025,930.86						175,729,183.80	225,009.35	546,570,061.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78,400,000.00				260,025,930.86						175,729,183.80	225,009.35	546,570,061.19

三、本 期增 减变 动金 额(减 少以 “-” 号填 列)	41,120,000.00				-14,381,600.00	23,056,000.00			8,068,680.87	34,158,153.25	-75,517.95	45,833,716.17
(一) 综 合 收 益 总 额										80,686,834.12	-75,517.95	80,611,316.17
(二) 所 有 者 投 入 和 减 少 资 本	41,120,000.00				25,138,400.00	23,056,000.00						43,202,400.00
1. 股 东 投 入 的 普 通 股	41,120,000.00				21,696,000.00	23,056,000.00						39,760,000.00
2. 其 他 权 益 工 持 者 入 投 资 本												
3. 股 份 支 付 计 入 所 者 益					3,442,400.00							3,442,400.00

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8,068,680.87		-46,528,680.87			-38,46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8,068,680.87		-8,068,680.8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8,460,000.00			-38,46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9,52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9,520,000.00
2. 盈													

2017 年年度报告

余 公 积 转 增 资 本 (或 股 本)												
3. 盈 余 公 积 弥 补 亏												
4. 其 他												
(五) 专 项 储 备												
1. 本 期 提 取												
2. 本 期 使 用												
(六) 其 他												
四、本 期 末 余 额	119,520,000.00				245,644,330.86	23,056,000.00			40,258,618.05	209,887,337.05	149,491.40	592,403,777.36

项目	上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2017 年年度报告

一、上年期末余额	58,800,000.00			56,335,930.86				25,352,526.24		136,780,419.85	604,216.69	277,873,093.6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8,800,000.00			56,335,930.86				25,352,526.24		136,780,419.85	604,216.69	277,873,093.6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600,000.00			203,690,000.00				6,837,410.94		38,948,763.95	-379,207.34	268,696,967.55
（一）综合收益总额										67,738,174.89	-379,207.34	67,358,967.5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9,600,000.00			203,690,000.00								223,29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9,600,000.00			203,690,000.00								223,29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6,837,410.94		-28,789,410.94		-21,952,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6,837,410.94		-6,837,410.9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1,952,000.00		-21,952,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8,400,000.00				260,025,930.86			32,189,937.18		175,729,183.80	225,009.35	546,570,061.19

法定代表人：张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丽丽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春晖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8,400,000.00				260,943,703.87				32,189,937.18	184,261,434.46	555,795,075.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8,400,000.00				260,943,703.87				32,189,937.18	184,261,434.46	555,795,075.5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1,120,000.00				-14,381,600.00	23,056,000.00			8,068,680.87	34,158,127.87	45,909,208.74
（一）综合收益总额										80,686,808.74	80,686,808.7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1,120,000.00				25,138,400.00	23,056,000.00					43,202,4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1,120,000.00				21,696,000.00	23,056,000.00					39,76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442,400.00						3,442,400.0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8,068,680.87	-46,528,680.87	-38,46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8,068,680.87	-8,068,680.8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8,460,000.00	-38,46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9,520,000.00						-39,52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9,520,000.00						-39,52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9,520,000.00			246,562,103.87	23,056,000.00			40,258,618.05	218,419,562.33	601,704,284.25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8,800,000.00				57,253,703.87				25,352,526.24	144,676,736.03	286,082,966.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8,800,000.00				57,253,703.87				25,352,526.24	144,676,736.03	286,082,966.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	19,600,000.00				203,690,000.00				6,837,410.94	39,584,698.43	269,712,109.37

2017 年年度报告

少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8,374,109.37	68,374,109.3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9,600,000.00			203,690,000.00						223,29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9,600,000.00			203,690,000.00						223,29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6,837,410.94	-28,789,410.94	-21,952,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6,837,410.94	-6,837,410.9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1,952,000.00	-21,952,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8,400,000.00			260,943,703.87				32,189,937.18	184,261,434.46	555,795,075.51

法定代表人：张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丽丽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春晖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浙江德宏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于 2010 年 9 月 28 日，由浙江德宏汽车电器系统有限公司（原名湖州德宏汽车电器系统有限公司）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总部位于浙江省湖州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500720068476A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119,520,000.00 元，股份总数 119,52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公司股票已于 2016 年 4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于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主要经营活动：专业从事车用交流发电机的研发、生产、销售和相关技术服务。经营范围：汽车电机及配件、真空泵、汽车电子装置、电气机械的研发、制造、销售，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实业投资，自有房屋出租。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湖州德宏爱科泰克汽车电器有限公司、湖州申湖电机制造有限公司、湖州宏广汽车配件有限公司和德济新能源技术（上海）有限公司共 4 家子公司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不适用

公司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是依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生产经营特点制定。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不适用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不适用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1.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2. 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不适用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不适用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 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2)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先将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区分开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

- ①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③ 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 因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债务工具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 其他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况。

2)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以及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公司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回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回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 100 万以上（含）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20	20
2—3 年	50	50
3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对应收票据、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 存货

√适用□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

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3.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不适用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条件，且短期（通常为 3 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因公司无法控制的下列原因之一，导致非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未能在一年内完成，且公司仍然承诺出售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继续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买方或其他方意外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公司针对这些条件已经及时采取行动，且预计能够自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起一年内顺利化解延期因素；（2）因发生罕见情况，导致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未能在一年内完成出售，公司在最初一年内已经针对这些新情况采取必要措施且重新满足了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

2.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1) 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

初始计量和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

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2)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的会计处理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3) 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以及终止确认的会计处理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 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

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1)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

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15.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5	3.17-4.75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7.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

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18.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19.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1.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70
驰名商标认定	10
非专利技术	10
技术许可	10
办公软件	5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不适用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2.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不适用

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23.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4.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1.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5. 预计负债

√适用□不适用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26. 股份支付

√适用□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

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8.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 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提供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 建造合同

1) 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若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2) 固定造价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成本加成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3) 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方法为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

4) 资产负债表日，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执行中的建造合同，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待执行的亏损合同，按其差额确认预计负债。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收入主要为车用交流发电机销售收入，收入确认主要分两种情况：

(1) 主机配套市场客户，根据合同约定分为以下两种方式：

一般情况下，公司将产品发送到客户或第三方仓库，客户根据生产状况领用公司产品，公司与客户或第三方仓库核对生产领用情况，以经核对确认的金额确认收入。

个别情况下，公司于客户收货后确认收入。

(2) 售后维修市场客户，一般为预收货款方式销售，公司于发货时确认收入。

29.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31.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敬请查阅“第五节重要事项”之“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之“(一)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7%、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12%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浙江德宏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15
湖州申湖电机制造有限公司	25
湖州德宏爱科泰克汽车电器有限公司	25
湖州宏广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25
德济新能源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不适用

1. 增值税

出口货物实行“免、抵、退”税政策，出口货物退税率为17%。

2. 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系高新技术企业，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浙江省2017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国科火字(2017)201号)，公司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

重新认定,并于 2017 年 11 月 13 日取得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浙江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733002880,有效期三年。根据相关规定,公司自获得重新认定后有效期内(2017-2019 年度)继续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有关优惠政策,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9,023.69	34,536.98
银行存款	72,283,476.04	106,147,016.91
其他货币资金		945,000.00
合计	72,312,499.73	107,126,553.8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6,289,200.41	34,002,281.25
商业承兑票据	24,771,091.00	9,165,823.15
合计	61,060,291.41	43,168,104.4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11,040,907.74	
合计	111,040,907.74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8,176,729.53	100	8,869,589.05	5.27	159,307,140.48	130,793,419.85	100.00	8,918,443.71	6.82	121,874,976.1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68,176,729.53	/	8,869,589.05	/	159,307,140.48	130,793,419.85	/	8,918,443.71	/	121,874,976.1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小计	167,273,859.48	8,363,692.98	5.00
1 至 2 年	493,841.47	98,768.29	20.00
2 至 3 年	3,801.60	1,900.80	50.00
3 年以上	405,226.98	405,226.98	100.00
合计	168,176,729.53	8,869,589.05	5.2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48,854.6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期末余额前 5 名的应收账款合计数为 104,467,014.80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62.12%，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合计数为 5,223,350.74 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996,214.04	96.33	4,022,908.05	94.71
1 至 2 年	190,395.00	3.67	95,272.78	2.24
2 至 3 年	2.00	0.00	129,675.00	3.05
合计	5,186,611.04	100.00	4,247,855.83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余额前 5 名的预付款项合计数为 3,997,231.43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77.0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13,327.01	100.00	251,772.25	35.30	461,554.76	667,544.78	100.00	264,962.63	39.69	402,582.1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713,327.01	/	251,772.25	/	461,554.76	667,544.78	/	264,962.63	/	402,582.1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小计	438,939.83	21,946.99	5.00
1至2年	47,889.90	9,577.98	20.00
2至3年	12,500.00	6,250.00	50.00
3年以上	213,997.28	213,997.28	100.00
合计	713,327.01	251,772.25	35.3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3,190.3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102,062.50	229,125.05
备用金	247,412.00	265,602.00
其他	363,852.51	172,817.73
合计	713,327.01	667,544.78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其他	210,000.00	1 年以内	29.44	10,500.00
第二名	押金保证金	80,000.00	3 年以上	11.22	80,000.00
第三名	备用金	38,150.00	1-2 年	5.35	7,630.00
第四名	其他	32,700.00	3 年以上	4.58	32,700.00
第五名	其他	25,583.60	3 年以上	3.59	25,583.60
合计	/	386,433.60	/	54.18	156,413.6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6,346,259.68	356,980.69	15,989,278.99	17,334,808.33	254,463.76	17,080,344.57
在产品	2,054,691.01		2,054,691.01	1,573,892.27		1,573,892.27
库存商品	57,211,421.08	4,070,449.81	53,140,971.27	60,724,060.63	2,523,372.03	58,200,688.60
自制半成品	4,757,270.11	42,382.95	4,714,887.16	2,859,696.45	25,771.78	2,833,924.67
委托加工物资	47,800.65		47,800.65	129,003.08		129,003.08
合计	80,417,442.53	4,469,813.45	75,947,629.08	82,621,460.76	2,803,607.57	79,817,853.19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54,463.76	155,659.27		53,142.34		356,980.69
库存商品	2,523,372.03	2,738,906.29		1,191,828.51		4,070,449.81
自制半成品	25,771.78	20,439.27		3,828.10		42,382.95
合计	2,803,607.57	2,915,004.83		1,248,798.95		4,469,813.45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机电路 77、78、79 号的土地及房屋	16,257,264.63	74,982,312.00	0.00	2018 年
合计	16,257,264.63	74,982,312.00	0.00	/

其他说明：

本期机电路 77、78、79 号的房屋建筑物列入市政规划拆迁范围，其对应的房屋及建筑物、土地使用权本期转入持有待售资产。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财产品	185,000,000.00	130,000,000.00
合计	185,000,000.00	130,0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持有至到期投资**(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8、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7,181,162.12	22,029,691.24	49,210,853.36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9,826,213.13	14,831,691.24	24,657,904.37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9,826,213.13	14,831,691.24	24,657,904.37
4.期末余额	17,354,948.99	7,198,000.00	24,552,948.99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7,142,995.32	3,538,931.01	20,681,926.33
2.本期增加金额	790,853.16	314,709.96	1,105,563.12
(1) 计提或摊销	790,853.16	314,709.96	1,105,563.12
3.本期减少金额	5,878,613.42	2,542,576.32	8,421,189.74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5,878,613.42	2,542,576.32	8,421,189.74
4.期末余额	12,055,235.06	1,311,064.65	13,366,299.7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299,713.93	5,886,935.35	11,186,649.28
2.期初账面价值	10,038,166.80	18,490,760.23	28,528,927.03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机电楼 77、78、79 号的房屋建筑物列入市政规划拆迁范围，其对应的房屋及建筑物、土地使用权本期转入持有待售资产。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通用设备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06,042,876.48	8,075,473.97	52,124,479.61	10,678,630.05	5,721,967.89	182,643,428.00
2.本期增加金额	65,170,133.52	457,388.71	16,269,531.66	3,508,547.01	1,891,836.96	87,297,437.86
(1) 购置		457,388.71	14,316,324.83	3,508,547.01	1,891,836.96	20,174,097.51
(2) 在建工程转入	65,170,133.52		1,953,206.83			67,123,340.35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301,500.00	310,647.47	494,062.87	1,412,925.00	125,133.25	2,644,268.59
(1) 处置或报废	301,500.00	310,647.47	494,062.87	1,412,925.00	125,133.25	2,644,268.59
4.期末余额	170,911,510.00	8,222,215.21	67,899,948.40	12,774,252.06	7,488,671.60	267,296,597.2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3,422,988.18	6,905,699.18	26,178,750.83	8,155,472.93	3,799,966.62	58,462,877.74
2.本期增加金额	4,899,426.21	370,412.95	4,430,644.08	927,453.81	627,184.55	11,255,121.60
(1) 计提	4,899,426.21	370,412.95	4,430,644.08	927,453.81	627,184.55	11,255,121.60
3.本期减少金额	116,957.61	293,591.83	395,281.69	1,342,278.75	118,876.59	2,266,986.47
(1) 处置或报废	116,957.61	293,591.83	395,281.69	1,342,278.75	118,876.59	2,266,986.47
4.期末余额	18,205,456.78	6,982,520.30	30,214,113.22	7,740,647.99	4,308,274.58	67,451,012.8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52,706,053.22	1,239,694.91	37,685,835.18	5,033,604.07	3,180,397.02	199,845,584.40
2.期初账面价值	92,619,888.30	1,169,774.79	25,945,728.78	2,523,157.12	1,922,001.27	124,180,550.26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八里店三期（2#车间）	42,821,881.45	三期尚未全部竣工验收
八里店三期（辅助车间）	3,620,904.68	三期尚未全部竣工验收
小计	46,442,786.1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八里店二期试验车间	4,768,014.72		4,768,014.72	2,565,761.84		2,565,761.84
八里店三期工程	1,029,004.38		1,029,004.38	35,852,947.84		35,852,947.84
设备安装	4,622,468.62		4,622,468.62	9,947,138.43		9,947,138.43
合计	10,419,487.72		10,419,487.72	48,365,848.11		48,365,848.11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八里店二期试验车间	4100 万元	2,565,761.84	2,938,890.52	736,637.64		4,768,014.72	87.60	99	1,202,953.05	0.00		自有资金及贷款
八里店三期2#车间及辅助车间	4526 万元	34,823,943.46	12,748,692.77	47,572,636.23			105.11	100	608,855.70	0.00		自有资金
八里店三期1#车间及研发中心		1,029,004.38				1,029,004.38						
合计	8626 万元	38,418,709.68	15,687,583.29	48,309,273.87		5,797,019.10	/	/	1,811,808.75	0.00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2、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驰名商标认定	非专利技术	技术许可	办公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7,723,235.40	550,000.00	4,670,160.00	4,663,666.31	1,502,393.17		49,109,454.88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7,723,235.40	550,000.00	4,670,160.00	4,663,666.31	1,502,393.17		49,109,454.88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5,764,260.66	499,583.12	4,670,160.00	4,663,666.31	1,141,045.90		16,738,715.99
2. 本期增加金额	734,085.00	50,416.88			147,768.14		932,270.02
(1) 计提	734,085.00	50,416.88			147,768.14		932,270.0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6,498,345.66	550,000.00	4,670,160.00	4,663,666.31	1,288,814.04		17,670,986.0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1,224,889.74	0.00			213,579.13		31,438,468.87
2. 期初账面价值	31,958,974.74	50,416.88			361,347.27		32,370,738.89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6、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3,484,608.78	2,044,859.94	11,848,253.42	1,793,480.7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553,130.94	138,282.74	591,144.81	147,786.20
预计负债	16,706,710.28	2,537,228.77	13,915,535.32	2,122,826.21
股份支付费用	3,442,400.00	516,360.00		
合计	34,186,850.00	5,236,731.45	26,354,933.55	4,064,093.1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7,745,897.47	1,161,884.62	2,427,666.45	364,149.97
合计	7,745,897.47	1,161,884.62	2,427,666.45	364,149.97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30,675.71	155,655.36
可抵扣亏损	5,656,721.53	6,708,048.09
合计	5,787,397.24	6,863,703.45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7 年		1,774,693.83	
2018 年	1,219,212.12	1,219,212.12	
2019 年	1,165,901.64	1,165,901.64	
2020 年	1,009,723.83	1,009,723.83	
2021 年	1,538,516.67	1,538,516.67	
2022 年	723,367.27		
合计	5,656,721.53	6,708,048.0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固定资产购置款	16,033,748.00	17,972,455.00
合计	16,033,748.00	17,972,455.00

其他说明：

无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7,778,600.00	22,006,865.01
合计	27,778,600.00	22,006,865.01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5、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	106,334,431.35	100,209,920.58
长期资产购置款	5,684,085.06	3,761,907.58
其他	410,647.36	241,253.91
合计	112,429,163.77	104,213,082.0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广州晨新自控设备有限公司	1,593,147.00	设备尚在改型中
合计	1,593,147.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6、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2,514,332.28	2,642,783.83
合计	2,514,332.28	2,642,783.8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440,359.46	30,622,436.67	31,031,841.90	7,030,954.2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59,309.50	4,051,863.54	3,740,248.26	1,270,924.78
合计	8,399,668.96	34,674,300.21	34,772,090.16	8,301,879.01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230,776.55	25,973,942.52	26,418,795.28	6,785,923.79
二、职工福利费		781,160.05	781,160.05	
三、社会保险费	117,719.91	1,951,519.96	1,925,495.43	143,744.44
其中: 医疗保险费	101,072.65	1,680,764.83	1,658,420.54	123,416.94
工伤保险费	10,701.81	174,770.52	172,404.65	13,067.68
生育保险费	5,945.45	95,984.61	94,670.24	7,259.82
四、住房公积金	91,863.00	1,305,568.00	1,296,145.00	101,286.00
其他		610,246.14	610,246.14	
合计	7,440,359.46	30,622,436.67	31,031,841.90	7,030,954.2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66,472.60	2,786,050.91	2,749,248.55	203,274.96
2、失业保险费	11,890.90	136,642.63	141,273.71	7,259.82
3、企业年金缴费	780,946.00	1,129,170.00	849,726.00	1,060,390.00
合计	959,309.50	4,051,863.54	3,740,248.26	1,270,924.7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520,812.83	1,108,837.88
企业所得税	2,678,222.67	2,214,201.15
个人所得税	93,631.95	689,434.2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3,656.09	60,276.34
房产税	901,212.72	605,257.91
土地使用税	32,111.27	642,225.48

教育费附加	62,193.66	36,165.81
地方教育附加	41,462.43	24,110.54
印花税	14,698.14	10,059.50
合计	5,448,001.76	5,390,568.83

其他说明：

无

39、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3,788.19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2,627.08	
合计	12,627.08	13,788.19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240,000.00	
合计	240,000.0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期末余额系本期股权激励发行的限制性股票应分得的股利，待达到解锁条件后支付。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225,000.00	840,000.00
应付暂收款	847,566.90	724,605.22
搬迁补偿款	24,552,900.00	2,052,900.00
预计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款	23,056,000.00	
其他	168,364.13	1,171,005.90
合计	48,849,831.03	4,788,511.1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搬迁补偿款	2,052,900.00	待住户搬迁时支付

合计	2,052,900.00	/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搬迁补偿款期末余额中 22,500,000.00 元系收到的首笔机电路 77、78、79 号房屋建筑物拆迁补偿款；2,052,900.00 元系应付湖州市白雀乡土地上的六户住户的搬迁补偿款，待住户搬迁时支付。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改制提留职工身份置换金及社会保障金	10,326,848.09	10,246,242.48
合计	10,326,848.09	10,246,242.4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9、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13,932,430.19	16,730,820.02	计提发电机三包费
合计	13,932,430.19	16,730,820.02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公司对质保期内的产品承担修理、更换、退货的责任和义务，根据谨慎性原则，公司计提了产品质量保证金，报告期内计提比例为3.50%。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3,471,780.63	963,500.00	858,779.19	13,576,501.44	政府扶持产业发展

合计	13,471,780.63	963,500.00	858,779.19	13,576,501.44	/
----	---------------	------------	------------	---------------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年产 10 万件电动车用大功率电子器件项目	6,193,194.24		243,666.72		5,949,527.52	与资产相关
环保节能型柴油车用发电机项目	1,260,000.00		180,000.00		1,080,000.00	与资产相关
基础设施建设补助资金	4,724,253.23		185,872.32		4,538,380.91	与资产相关
高效智能自动化装配流水线及辅助设备项目	299,999.96		50,000.04		249,999.92	与资产相关
汽车发电机用电子产品生产线项目	433,333.20		65,000.04		368,333.16	与资产相关
年产 10 万台汽车交流发电机技改项目	561,000.00		66,000.00		495,00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10 万台高效环保型车用交流发电机生产项目		550,000.00	64,705.88		485,294.12	与资产相关
智能化立体仓库建设		413,500.00	3,534.19		409,965.81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3,471,780.63	963,500.00	858,779.19		13,576,501.4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期末数	说明
年产 10 万件电动车用大功率电子器件项目	5,949,527.52	根据 2009 年 12 月 21 日《转发国家发改委、工信部关于下达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第五批）2009 第三批扩大内需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浙发改投资（2009）1234 号），公司于 2010 年收到资助资金 561 万元；根据 2010 年 1 月 27 日《湖州市财政局、湖州市经济委员会关于下达 2009 年度湖州市本级工业转型升级发展资金（第三批）的通知》（湖财企（2010）31 号），公司于 2010 年收到资助资金 60 万元；根据

		2011 年 1 月 4 日《湖州市财政局、湖州市经济委员会关于下达 2010 年度湖州市本级工业转型升级发展资金（第二批）的通知》（湖财企（2011）3 号），公司于 2011 年收到资助资金 60 万元；根据 2012 年 1 月 9 日《湖州市财政局、湖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下达 2011 年度湖州市本级工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第二批）的通知》（湖财企（2012）4 号），公司于 2012 年收到资助资金 50 万元。2012 年开始按 30 年摊销，本期摊销计入损益的金额为 243,666.72 元。
环保节能型柴油 车用发电机项目	1,080,000.00	根据 2011 年 8 月 15 日《关于下达 2011 年国家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浙财企（2011）253 号），公司于 2011 年收到资助资金 80 万元；根据 2012 年 5 月 4 日《关于下达 2012 年浙江省地方特色产业中小企业发展资金的通知》（浙财企（2012）129 号），公司于 2012 年收到资助资金 100 万元。2014 年开始按 10 年摊销，本期摊销计入损益的金额为 180,000.00 元。
基础设施建设补 助资金	4,538,380.91	根据湖州市吴兴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吴政办函（2011）7 号），公司于 2011 年收到 557.6168 万元。2012 年开始按 30 年摊销，本期摊销计入损益的金额为 185,872.32 元。
高效智能自动化 装配流水线及辅 助设备项目	249,999.92	根据 2013 年 1 月 17 日《湖州市财政局 湖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下达 2012 年度工业强市建设发展资金（第三批）的通知》（湖财企（2013）17 号），公司 2013 年收到资助资金 50 万元。2013 年开始按 10 年平均摊销，本期摊销计入损益金额为 50,000.04 元。
汽车发电机用电 电子产品生产线项 目	368,333.16	根据 2013 年 8 月 16 日《湖州市财政局 湖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下达 2013 年度工业强市建设发展资金（第一批）的通知》（湖财企（2013）256 号），公司收到资助资金 65 万元。2013 年开始按 10 年平均摊销，本期摊销计入损益金额为 65,000.04 元。
年产 10 万台汽车 交流发电机技改 项目	495,000.00	根据 2013 年 1 月 4 日湖州市吴兴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浙江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技术改造）》（吴发改经投资备（2013）1 号），公司收到资助资金 66 万元。2015 年开始按 10 年平均摊销，本期摊销计入损益金额为 66,000.00 元。
年产 10 万台高效 环保型车用交流 发电机生产项目	485,294.12	根据湖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 2016 年第二批工业强市建设发展专项申报项目的公示，公司收到政府补助资金 55 万元，2017 年 1 月开始分摊，本期摊销计入损益 64,705.88 元
智能化立体仓库 建设	409,965.81	根据 2017 年省财政厅省经信委《关于下达 2017 年省工业与信息化发展财政专项资金的通知》（浙财企（2017）19 号等文件），公司收到政府补助资金 413,500 元，2017 年 9 月开始分摊，本期摊销计入损益 3,534.19 元
小 计	13,576,501.44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8,400,000.00	1,600,000.00		39,520,000.00		41,120,000.00	119,520,000.00

其他说明:

1) 2017年5月,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以公司总股本78,400,00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30元(含税),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25股,共计转增19,600,000股,本次转增后总股本为98,000,000股。

2) 2017年8月,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向21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人民币普通股1,600,000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授予价格14.56元。由21位激励对象认购限制性普通股1,600,000股,增加股本1,600,000.00元,增加资本公积21,696,000.00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99,600,000.00元。

3) 2017年9月,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以公司总股本99,60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2股,同时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50元,共计转增19,920,000股,本次转增后总股本为119,520,000.00元。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60,025,930.86	21,696,000.00	39,520,000.00	242,201,930.86
其他资本公积		3,442,400.00		3,442,400.00
合计	260,025,930.86	25,138,400.00	39,520,000.00	245,644,330.8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股本溢价本期增加变化详见股本相关说明;

2) 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3,442,400.00元,系21位激励对象认购公司限制性普通股,本期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		23,296,000.00	240,000.00	23,056,000.00
合计		23,296,000.00	240,000.00	23,056,000.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公司本期对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核心业务人员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共发行 160 万股限制性股票，募集资金 23,296,000.00 元。根据财政部会计司《关于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的会计处理的回复》的规定，公司向职工发行的限制性股票在授予日，根据收到的职工缴纳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确认负债（作库存股处理）。库存股本期减少系根据 2017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应付限制性股票可撤销现金股利 240,000.00 元。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2,189,937.18	8,068,680.87		40,258,618.05
合计	32,189,937.18	8,068,680.87		40,258,618.05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盈余公积增加 8,068,680.87 元，系按母公司本期实现净利润的 10% 计提的法定盈余公积。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75,729,183.80	136,780,419.8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75,729,183.80	136,780,419.8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0,686,834.12	67,738,174.8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068,680.87	6,837,410.94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38,460,000.00	21,952,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09,887,337.05	175,729,183.8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05,542,271.73	339,138,931.29	412,431,578.91	269,247,881.34
其他业务	3,489,114.88	1,269,819.74	3,550,864.61	1,350,322.13
合计	509,031,386.61	340,408,751.03	415,982,443.52	270,598,203.47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91,332.8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03,637.86	1,046,788.35
教育费附加	722,182.71	627,955.29
房产税	28,557.84	30,685.27
印花税	156,721.34	11,407.75
地方教育附加	481,455.12	418,636.86
合计	2,592,554.87	2,226,806.32

其他说明：

根据财政部《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以及《关于〈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有关问题的解读》，公司将本期及上期部分房产税和印花税等相关税费的发生额列报于“税金及附加”项目。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产品质量保证金	8,864,041.97	7,409,580.23
仓储物流费	10,754,046.51	10,068,930.53
差旅费	1,795,084.45	1,681,267.30
职工薪酬	2,643,725.73	970,683.90
广告宣传费	262,511.12	460,355.94
办公费	426,517.07	443,621.46
其他	408,248.38	570,041.72
合计	25,154,175.23	21,604,481.08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究开发费	17,535,597.04	15,354,060.23
职工薪酬	15,885,946.33	14,034,072.74
折旧及摊销	3,748,370.31	4,292,834.66
办公费	3,350,956.87	2,686,159.32
差旅费	3,330,042.64	2,644,037.98
费用性税金	0.00	1,426,134.78
业务招待费	2,973,157.37	2,416,780.03
中介服务费	2,318,384.67	1,924,730.32
修理费	1,765,582.52	1,059,251.12
其他	2,225,562.10	2,570,362.44
合计	53,133,599.85	48,408,423.62

其他说明：

详见：“税金及附加”之其他说明

65、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282,285.27	1,048,765.12
减：利息收入	-1,513,996.48	-2,424,958.75
汇兑净损失	11,467.97	-14,273.23
手续费	85,946.98	77,039.14
其他	14,240.00	11,137.11
合计	-120,056.26	-1,302,290.61

其他说明：

无

66、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62,045.04	-2,373,544.07
二、存货跌价损失	2,915,004.83	2,011,687.08
合计	2,852,959.79	-361,856.99

其他说明：

本报告期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主要原因系上年同期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原挂其他应收款的上市中介机构费用冲减了股本溢价，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冲回所致。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5,212,791.27	1,337,918.42
合计	5,212,791.27	1,337,918.42

其他说明：

本报告期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到期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69、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2,647,137.11	
其他		7,951.00	
合计		2,655,088.1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发改委组织吴兴区重点企业信息文化培训学习资金	5,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第一批专利经费	1,800.00		与收益相关
15 年对市县科技产出绩效挂钩补助资金	12,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国制造 2025 专题企业家培训补助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度稳定岗位补贴	112,911.55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第二批专利经费	1,8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度“南太湖精英计划”第二批创新创业领军人才补助	165,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度吴兴区第三批专利经费补助	3,6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省级制造业与互联网融合发展示范重点企业补助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度吴兴区中国制造 2025 工业投资与技术类改造补助	221,800.00		与收益相关

区级政府千人计划项目区级配套资金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千人计划市级配套经费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吴兴区 6S 管理十佳企业补助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科技产出绩效挂钩补助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市政府质量奖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纳税大户市财政奖励		170,861.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度湖州市工业强市建设发展资金补助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湖州市南太湖精英计划第二批创业创新领军人才补助		165,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吴兴区财政局企业所得税奖励		317,884.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度“机器换人”项目专项资金补助		14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省工业与信息化财政专项资金补助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湖州市失业保险稳岗补贴		116,652.99	与收益相关
年产 10 万件电动车用大功率电子器件项目		243,666.72	与资产相关
环保节能型柴油车用发电机项目		180,000.00	与资产相关
基础设施建设补助资金		185,872.32	与资产相关
高效智能自动化装配流水线及辅助设备项目		50,000.04	与资产相关
汽车发电机用电子产品生产线项目		65,000.04	与资产相关
年产 10 万台汽车交流发电机技改项目		66,000.00	与资产相关
其他		46,2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743,911.55	2,647,137.1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 2017 年 5 月 10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 号）及本公司相应的会计政策变更，2017 年度公司将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的发生额列报于“其他收益”，2016 年度列报于“营业外收入”。

70、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120,000.00		120,000.00
其他	2,287.86		
合计	122,287.86		120,000.00

其他说明：

无

71、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2,970,327.74	10,857,200.02
递延所得税费用	-374,903.61	575,842.80
合计	12,595,424.13	11,433,042.8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93,206,740.3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3,981,011.0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580.1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73,688.83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09,386.0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80,841.82
合并抵消影响的所得税费用	9,503.46
技术开发费加计扣除的影响	-1,315,209.57
所得税费用	12,595,424.1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2、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3、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1,483,537.22	1,617,220.88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743,911.55	1,856,597.99
房租收入	2,347,213.39	2,338,225.97
保证金及押金	1,018,276.30	1,478,990.00
其他	1,800,743.41	1,821,226.26
合计	8,393,681.87	9,112,261.1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1,133,009.43	1,026,836.71
研究开发费（不含工资及折旧）	8,900,140.91	8,126,016.35
仓储物流费	8,556,722.97	8,476,313.94
其它付现管理费用和	9,466,323.98	8,363,266.38
其它付现销售费用	2,332,900.56	2,056,976.36
办公费用	3,922,065.93	2,379,012.73
保证金及押金	1,601,790.32	1,339,868.90
其它	1,630,497.83	1,582,999.97
合计	37,543,451.93	33,351,291.3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963,500.00	
合计	963,5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发行费用		14,474,962.80
合计		14,474,962.8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0,611,316.17	67,358,967.55
加：资产减值准备	2,852,959.79	-361,856.9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045,974.76	10,106,636.07
无形资产摊销	1,246,979.98	2,258,533.9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04,144.05	9,672.7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283,785.27	844,972.0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212,791.27	-1,337,918.4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72,638.26	211,692.8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97,734.65	364,149.9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04,018.23	-23,861,441.0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4,822,370.26	-5,531,477.3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024,962.14	24,878,008.7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355,787.15	74,939,939.9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2,312,499.73	106,121,553.8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6,121,553.89	26,946,949.0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809,054.16	79,174,604.86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72,312,499.73	106,121,553.89
其中：库存现金	29,023.69	34,536.9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2,283,476.04	106,087,016.9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2,312,499.73	106,121,553.8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初货币资金中有质押的定期存款 60,000.00 元，信用证保证金 945,000.00 元，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	52,823,194.03	为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无形资产	14,638,988.02	为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投资性房地产	1,894,643.71	为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合计	69,356,825.76	/

其他说明：

无

77、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 余额
货币资金			212,576.67
其中：美元	32,532.93	6.5342	212,576.67
应收账款			59,401.82
其中：美元	9,090.91	6.5342	59,401.82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8、 套期

适用 不适用

79、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年产 10 万件电动车用大功率电子器件项目	5,949,527.52	递延收益	243,666.72
环保节能型柴油车用发电机项目	1,080,000.00	递延收益	180,000.00
基础设施建设补助资金	4,538,380.91	递延收益	185,872.32
高效智能自动化装配流水线及辅助设备项目	249,999.92	递延收益	50,000.04
汽车发电机用电子产品生产线项目	368,333.16	递延收益	65,000.04
年产 10 万台汽车交流发电机技改项目	495,000.00	递延收益	66,000.00
年产 10 万台高效环保型车用交流发电机生产项目	485,294.12	递延收益	64,705.88
智能化立体仓库建设	409,965.81	递延收益	3,534.19
吴兴区重点企业信息文化培训学习资金	5,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

2017 年第一批专利经费	1,800.00	其他收益	1,800.00
工业新产品补助	12,000.00	其他收益	12,000.00
中国制造 2025 专题企业家培训补助	2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
2016 年度稳定岗位补贴	112,911.55	其他收益	112,911.55
2017 年第二批专利经费	1,800.00	其他收益	1,800.00
2014 年度“南太湖精英计划”第二批创新创业领军人才补助	165,000.00	其他收益	165,000.00
2017 年度吴兴区第三批专利经费补助	3,600.00	其他收益	3,600.00
2017 年省级制造业与互联网融合发展示范企业补助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2017 年度吴兴区中国制造 2025 工业投资和技术改造类	221,800.00	其他收益	221,800.00
千人计划区级配套资金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千人计划市级配套资金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0、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范围增加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额	出资比例
德济新能源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新设	2017年01月24日		

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以新设方式对德济新能源技术（上海）有限公司投资，按章程持有 100% 的股份，德济新能源技术（上海）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01 月 24 日取得营业执照。期末公司实际对德济新能源技术（上海）有限公司出资额为 0。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湖州申湖电机制造有限公司	浙江湖州	浙江湖州	制造业	100		设立
湖州德宏爱科泰克汽车电器有限公司	浙江湖州	浙江湖州	制造业	70		设立
湖州宏广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浙江湖州	浙江湖州	制造业		80	设立
德济新能源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研发及服务	1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湖州德宏爱科泰克汽车电器有限公司	30%	68,983.77		-161,206.30
湖州宏广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20%	-144,501.72		310,697.70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湖州德宏爱科泰克汽车电器有限公司	1,570,835.75	193,211.75	1,764,047.50	2,277,292.12	24,109.74	2,301,401.86	2,770,479.80	223,699.91	2,994,179.71	3,744,585.09	16,894.87	3,761,479.96
湖	7,493,217.	1,206,444.	8,699,661.	7,146,172.	0.00	7,146,172.	6,486,375.	1,415,882.	7,902,257.	5,626,260.	0.00	5,626,260.

州 宏 广 汽 车 配 件 有 限 公 司	29	21	50	99		99	86	12	98	89		89
---	----	----	----	----	--	----	----	----	----	----	--	----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湖州德宏爱科泰克汽车 电器有限公司	3,999,513.40	229,945.89	229,945.89	-368,201.83	4,734,794.08	-841,707.59	-841,707.59	268,681.39
湖州宏广汽车配件有限 公司	7,664,141.88	-722,508.58	-722,508.58	502,739.40	7,792,623.81	-633,475.30	-633,475.30	-5,835.46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银行存款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具有特定信用风险集中，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62.12%(2016年12月31日: 63.58%)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本公司的应收款项中未逾期且未减值的金额, 以及虽已逾期但未减值的金额和逾期账龄分析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合 计
	未逾期未减值	已逾期未减值			
		1 年以内	1-2 年	2 年以上	
应收票据	61,060,291.41				61,060,291.41
小 计	61,060,291.41				61,060,291.41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合 计
	未逾期未减值	已逾期未减值			
		1 年以内	1-2 年	2 年以上	
应收票据	43,168,104.40				43,168,104.40
小 计	43,168,104.40				43,168,104.40

(二)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 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 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 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 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 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 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 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 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10,012,627.08	10,012,627.08		
应付票据	27,778,600.00	27,778,600.00	27,778,600.00		
应付账款	112,429,163.77	112,429,163.77	112,429,163.77		
其他应付款	48,849,831.03	48,849,831.03	48,849,831.03		
应付利息	12,627.08	12,627.08	12,627.08		
小计	199,070,221.88	199,082,848.96	199,082,848.96		

(续上表)

项目	期初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应付票据	22,006,865.01	22,006,865.01	22,006,865.01		

应付账款	104,213,082.07	104,213,082.07	104,213,082.07		
其他应付款	4,788,511.12	4,788,511.12	4,788,511.12		
应付利息	13,788.19	13,788.19	13,788.1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00,000.00	10,418,659.72	10,418,659.72		
小计	141,022,246.39	141,440,906.11	141,440,906.11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人民币10,000,000.00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10,000,000.00元)，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假定利率变动50个基准点，不会对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于中国内地经营，且主要活动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见本节之“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交易情况**(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28.25	247.41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一) 与子公司的少数股东的交易及应收应付款项

1.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情况

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ECOAIR CORP 公司（美国埃科艾尔公司）	子公司湖州德宏爱科泰克汽车电器有限公司的少数股东		
2. 交易情况			
销售商品情况			
交易方	交易内容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ECOAIR CORP 公司	销售货物	158,693.91	198,337.08
小 计		158,693.91	198,337.08

3. 应收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交易方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ECOAIR CORP 公司	59,401.82	2,970.09	109,646.08	5,482.30
小 计		59,401.82	2,970.09	109,646.08	5,482.30

(二) 与实际控制人的其他亲属控制的经济实体之间的交易及应收应付款项

1. 实际控制人的其他亲属控制的经济实体情况

名称	与实际控制人的关系	经营范围
镇江新区大港新永秀汽配经营部	张明荣、桂秀琴设立的个体工商户 张明荣、桂秀琴系夫妻关系 张明荣系张宏保之侄子	汽车配件销售
镇江市丹徒区聚佳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张宏保之侄女张维华及其丈夫投资控制的公司	汽车配件、塑胶制品的制造、加工

2. 交易情况

购买商品情况

交易方	交易内容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镇江新区大港新永秀汽配经营部	采购材料	365,188.80	452,350.69
镇江市丹徒区聚佳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2,190,756.17	2,017,615.05
小 计		2,555,944.97	2,469,965.74

3. 应收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交易方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账款	镇江新区大港新永秀汽配经营部	158,250.35	225,803.82
应付账款	镇江市丹徒区聚佳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1,299,117.19	1,444,804.79
小 计		1,457,367.54	1,670,608.61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600,00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无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无

其他说明

2017 年度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本公司对中层以上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核心业务人员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数量为 160 万股，每股授予价为 14.56 元，授予日为 2017 年 7 月 17 日，按 40%:30%:30%的比例分批逐年解锁。

限制性股票解锁的考核指标及标准：

(1) 公司层面解锁业绩条件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分三期解锁，解锁考核年度为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预留的限制性股票若于 2017 年授予，则分三期解锁，解锁考核年度为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若于 2018 年授予，则分两期解锁，解锁考核年度为 2018 年和 2019 年。公司将对激励对象分年度进行绩效考核，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以达到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的解锁条件之一。具体如下：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解锁期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解锁期	以2014-2016年3年平均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基数，公司2017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20%
第二个解锁期	以2014-2016年3年平均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基数，公司2018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35%
第三个解锁期	以2014-2016年3年平均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基数，公司2019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50%

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若于 2017 年授出，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解锁期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解锁期	以2014-2016年3年平均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基数，公司2017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20%
第二个解锁期	以2014-2016年3年平均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基数，公司2018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35%
第三个解锁期	以2014-2016年3年平均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基数，公司2019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50%

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若于 2018 年授出，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解锁期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解锁期	以2014-2016年3年平均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基数，公司2018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35%
第二个解锁期	以2014-2016年3年平均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基数，公司2019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50%

公司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

(2) 个人绩效考核要求在满足公司层面解锁业绩条件的前提下，公司对激励对象的年度绩效考核成绩将作为本计划的解锁依据。激励对象只有在上一年度绩效考核满足条件的前提下，才能解锁当期权益：

考评结果 (S)	S ≥ 60	S < 60	备注
评价标准	达标	不达标	
评价系数	1.0	0	

若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绩效考核为不合格，激励对象当年不能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注 1]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注 2]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3,442,400.00 元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3,442,400.00 元

其他说明

注 1：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中关于公允价值确定的相关规定，按授予日行业市盈率及公司每股收益计算出的内在价值作为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限制性股票成本由限制性股票公允价值减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确定。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 160 万股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进行测算，相关参数取值如下：

- (1) 授予价格：本计划中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每股 14.56 元
- (2) 授予日行业市盈率：28.62 倍
- (3) 每股收益：0.74 元/股
- (4) 限制性股票各期解锁期限：1 年、2 年、3 年；
- (5) 限制性股票各期解锁比例：40%、30%、30%；

根据以上参数计算的授予日限制性股票的内在价值为 21.18 元/股。

授予日各期限限制性股票成本=授予日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6.62 元/股 (限制性股票成本最小为 0 元/股)；

公司限制性股票总成本=授予日各期限限制性股票成本*各期解锁股份数量= 1,059.20 万元。

注 2：公司授予激励对象 160 万股限制性股票。该数量系基数，按 40%:30%:30%的比例分批逐年解锁。未来解锁数量，主要取决于经营业绩是否达标和激励对象的离职率及其绩效考核等级。公司按经营业绩可以达标，激励对象的主动离职率为 0%，绩效考核等级均为达标（解锁系数为 1），以此为基础，扣除已确定离职的激励对象，预估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2018 年 4 月 12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利润分配实施股权登记日股本为基数，每 10 股转增 2 股派发现金股利 2 元（含税）。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待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2018 年 4 月 12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向 38 位激励对象授予 224.10 万股公司 A 股普通股，授予价为 11.97 元/股。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司自 2010 年起设立企业年金。按《企业年金试行办法》、《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实行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本公司制定了《浙江德宏汽车电器系统有限公司企业年金方案》并报经湖州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备案(湖劳社[2010]32 号)。

1. 参加企业年金职工范围：(1) 在计划实施有效期内与公司签署正式劳动合同关系的在编且入公司满 3 年的员工；(2) 已参加基本养老保险并履行正常缴费义务；(3) 自愿参加。

2. 资金的筹集方法和缴费办法

(1) 资金的筹集方法：企业年金基金缴费由企业和职工个人共同承担。

(2) 缴费方法

1) 企业缴费：每年按上年度职工工资总额的 8.33% 以内缴费，并按有关规定列入成本费用。

2) 个人缴费：按企业缴费部分的 10%，由企业从职工本人工资中代扣。

2017 年度、2016 年度本公司发生的年金费用分别为 112.92 万元、83.55 万元。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确定报告分部考虑的因素

本公司以地区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按最终实现销售地进行划分，资产和负债按经营实体所在地进行划分。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境内	境外	未分摊金额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505,336,335.70	205,936.03			505,542,271.73
主营业务成本	339,057,607.68	81,323.61			339,138,931.29
资产总额			849,693,660.85		849,693,660.85
负债总额			257,289,883.49		257,289,883.49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2,624,696.00	100.00	8,624,813.93	5.00	163,999,882.07	135,006,335.66	100.00	8,703,326.59	6.45	126,303,009.0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72,624,696.00	/	8,624,813.93	/	163,999,882.07	135,006,335.66	/	8,703,326.59	/	126,303,009.0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小计	162,491,769.13	8,124,588.46	5.00
1 至 2 年	490,112.47	98,022.49	20.00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402,202.98	402,202.98	100.00
合计	163,384,084.58	8,624,813.93	5.2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78,512.6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余额前 5 名的应收账款合计数为 104,467,014.80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60.52%，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合计数为 5,223,350.74 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436,550.70	100.00	168,295.20	3.10	5,268,255.50	4,482,539.31	100.00	178,891.66	3.99	4,303,647.6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5,436,550.70	/	168,295.20	/	5,268,255.50	4,482,539.31	/	178,891.66	/	4,303,647.6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小计	432,739.83	21,636.99	5.00
1 至 2 年	18,972.67	3,794.53	20.00
2 至 3 年	12,500.00	6,250.00	50.00
3 年以上	136,613.68	136,613.68	100.00
合计	600,826.18	168,295.20	28.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0,596.4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4,835,724.52	4,044,705.65
押金保证金	104,562.50	122,714.76
备用金	217,512.00	227,462.00
其他	278,751.68	87,656.90
合计	5,436,550.70	4,482,539.31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湖州宏广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往来款	4,835,724.52	[注 1]	88.95	
赵红艳	其他	210,000.00	1 年以内	3.86	10,500.00
湖州电力局	押金保证金	80,000.00	3 年以上	1.47	80,000.00

姚国荣	备用金	38,150.00	[注 2]	0.70	1,982.50
阚绪文	备用金	20,000.00	1 年以内	0.37	1,000.00
合计	/	5,183,874.52	/	95.35	93,482.50

[注 1]1 年以内 3,700,524.35 元，1-2 年 1,135,200.17 元。

[注 2]1 年以内 37,650.00 元；1-2 年 500.00 元。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3,593,080.00		13,593,080.00	13,593,080.00		13,593,08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13,593,080.00		13,593,080.00	13,593,080.00		13,593,08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湖州申湖电机制造有限公司	3,490,500.00			3,490,500.00		
湖州德宏爱科泰克汽车电器有限公司	10,102,580.00			10,102,580.00		
合计	13,593,080.00			13,593,08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98,027,115.99	335,802,869.11	407,438,150.94	268,160,844.09
其他业务	7,316,801.80	3,985,522.59	7,819,593.26	4,810,865.84
合计	505,343,917.79	339,788,391.70	415,257,744.20	272,971,709.93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5,212,791.27	1,337,918.42
合计	5,212,791.27	1,337,918.42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04,144.0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602,690.7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5,212,791.27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0,228.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1,230,839.8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262.97	
合计	6,969,821.20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15	0.68	0.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93	0.62	0.6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公开披露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件

董事长：张宁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8 年 4 月 12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